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年报）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年报)

排污许可证编号：915329237604175894001P

单位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时段：2021 年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钱姝蓉

技术负责人：13577855608

固定电话：0872-3126799

移动电话：13618721808

排污单位名称（盖章）



报告日期：2022 年 01 月 21 日

承诺书

大理白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提交的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各项内容和数据均真实、有效，并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我单位将自觉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管和社会公众监督，如提交的内容和数据与实际情况不符，将积极配合调查，并依法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钱珠磊（签字）

日期：2022年1月21日



一、排污许可执行情况汇总表

表 1-1 排污许可执行情况汇总表

项目	内容		报告周期内 执行情况	原因 分析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未变化		
	注册地址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北段	未变化		
	邮政编码	672100	未变化		
	(一)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财富工业园区祥姚路南侧、恒星饲料厂西侧	未变化	
	行业类别	缫丝加工	未变化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100.63172	未变化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纬度	25.52330	未变化		
	组织机构代码		未变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29237604175894	未变化			

	用代码			
	技术负责人	13577855608	变化	公司 人事 变动
	联系电话	0872-3126799	未变化	
	所在地是否 属于重点区 域	否	未变化	
	主要污染物 类别		未变化	
	主要污染物 种类		未变化	
	大气污染物 排放方式		未变化	
	废水污染物 排放规律		未变化	
	大气污染物 排放执行标 准名称		未变化	
	水污染物排 放执行标准 名称		未变化	

		设计生产能力		未变化	
(二) 产 排 污 环 节、 污 染 物 及 污 染 治 理 设 施	废气	TA001-多管陶瓷旋风除尘器和麻石水膜脱硫除尘器	未变化	未变化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未变化	
			排放形式	未变化	
			排放口位置	未变化	
	废水	TW001-缂丝废水处理设施	污染物种类	未变化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未变化	
			排放形式	未变化	
			排放口位置	未变化	
		TW002-生活污水处理站	污染物种类	未变化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未变化	
			排放形式	未变化	
			排放口位置	未变化	

注：对于选择“变化”的，应在“原因分析”中详细说明。

二、企业基本信息

表 2-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锅炉+缫丝加工)

序号	记录内容	生产单元	名称		数量或内容	计量单位	备注
1	原料	储运和制备单元					
		热力生产单元	锅炉用水		1376.64	t/a	
			脱硫剂-石灰石/石灰		3.24	t/a	
		缫丝单元	干茧		428.37	t/a	
			下脚茧、茧衣		57.1	t/a	
		辅助单元	水		1500	t/a	软水制备与冷却水
2	辅料	储运和制备单元					
		公用单元					
		热力生产单元					
		缫丝单元	蛹衬、汰头		153.16	t/a	
		辅助单元					
3	能源消耗	热力生产单元	褐煤	用量	1093	t/a	
				硫分	0.8	%	

			灰分	15.8	%		
			挥发分	46.1	%		
			热值	18.51	MJ/kg		
			用电量		20000	KWh	
		缫丝单元	用电量		930000	KWh	
			蒸汽消耗量		1376.64	t/a	
	辅助单元	用电量		13300	KWh		
4	生产规模	热力生产单元	蒸汽	9600	t/a		
		缫丝单元	蚕蛹	950	t/a		
			蚕丝被	150	t/a		
			白厂丝	700	t/a		
5	运行时间和生产负荷	储运和制备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2536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14.5	%		
		公用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2536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14.5	%	
		热力生产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2536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14.5	%	
		缫丝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2536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14.5	%	
		辅助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2536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	h	
			停产时间	/	h	
			生产负荷	14.5	%	
6	主要 产品 产量	热力生产单元	蒸汽	1376.64	t/a	
			缫丝单元	蚕蛹	116	t/a
		蚕丝被		1.91	t/a	
		白厂丝		101.65	t/a	
7	取排	热力生产	工业新鲜水	360	t/a	脱硫用水

	水	单元				损耗部分 补给
			回用水	38.8	t/a	
			废水排放量	0	t/a	脱硫除尘 废水不外 排，循环 使用
		缫丝单元	工业新鲜水	83080	t/a	
			回用水	65130	t/a	
			废水排放量	0	t/a	废水不外 排，包括 缫丝废水 和汰头车 间废水
		辅助单元	工业新鲜水	1500	t	软水制备 用水
			回用水	/	t	
			废水排放量	0	t	锅炉冷却 水+软水制 备产生的 废水
		8	污染	全厂	治理设施编号	TW001、

治理 设施 计划 投资 情况		TW002、 TA001		
	治理设施类型	废水：生活 污水处理 站；缫丝废 水处理设 施；废气： 脱硫除尘		
	开工时间	2013 年 6 月 5 日		
	建设投产时间	2016 年 3 月		
	计划总投资	8900	万元	
	报告周期内累计 完成投资	8010	万元	

三、遵守法律法规的基本情况

1、遵守法律法规情况说明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云南省大理州祥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关于云南省大理州祥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大环审[2013]39 号）、《大理白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关于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云县 8000 绪自

动纡丝生产线整体搬迁扩建项目建设内容变更的意见》（大环评管[2018]8号）进行建设和环境管理。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环境管理的要求，对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于2021年9月进行第二版修订，并报送大理州生态环境局祥云分局进行备案。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进行台账管理和执行报告管理，并按照自行监测要求完成监测计划，严格对公司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管控。

公司配合大理白族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祥云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于2021年12月11日对公司环境保护进行监督检查。

2、未遵守的情况及处理说明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进行环境管理，在执行期间**未发生**公众举报、投诉及**未受到**环境行政处罚。

四、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污染防治设施主要包括废气治理措施、废水治理措施。废气治理措施采用多管陶瓷旋风除尘器和麻石水膜脱硫除尘器对锅炉烟气进行处理（采用石灰作为脱硫剂），处理后烟气经30m烟囱排放。废水处理设施包括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和汰头车间废水）和纡丝废水处理设施（处理纡丝车间产生的废水），生活污水处理站采用ICESA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灌溉；纡丝废水采用三级生化处理池处理后进入深度净化处理池处理，处理后回用于纡丝生产。

(一) 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转信息

表 3-1 污染防治设施正常情况汇总表

序号	污染源	污染防治设施				备注	
		名称	数量	单位			
1	废水	缫丝废水处理设施	TW001	废水防治设施运行时间	2536	h	
				污水处理量	59670	t/a	
				污水回用量	59371.65	t/a	由于蒸发和淤泥带走, 损耗 298.35t
				污水排放量	0	t	公司废水不外排
				耗电量	7800	KWh	
				药剂使用量	0	kg	
				污染物处理效率	/	%	
				运行费用	5	万元	
		生活污水处理站	TW002	废水防治设施运行时间	2536	h	
				污水处理量	5460	t/a	
				污水回用量	5432.7	t	由于蒸发和淤泥带走, 损耗 27.3t

				污水排放量	0	t	公司废水不外排
				耗电量	5000	KWh	
				药剂使用量	2	t	聚氯化铝
				污染物处理效率	/	%	
				运行费用	4	万元	
2	废气	多管陶瓷旋风除尘器和麻石水膜脱硫除尘器	TA001	脱硫设施运行时间	2536	h	
				脱硫剂用量	3.24	t	脱硫剂为石灰
				脱硫副产品产量	/	t	
				平均脱硫效率	90	%	
				脱硫固废产生量	3.44	t	固废为含水石膏
				运行费用	6	万元	
				除尘设施运行时间	2536	h	
				平均除尘效率	90	%	
				粉煤灰产生量	174.7	t	锅炉渣
				布袋除尘器清灰周期及换袋情况	/	其它	次

(二) 污染治理设施异常运转信息

表 3-2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异常情况汇总表

(超标时段)	故障设施	故障原因	各排放因子浓度 (mg/m ³)		应对措施
			污染因子	排放范围	
开始时段-结束时段					

(三) 结论

2021 年，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污染防治设施运行 2536 小时，未发生故障和异常情况，废水经过处理达到缫丝用水要求、满足厂区绿化用水需求；锅炉烟气经过多管陶瓷旋风除尘器和水膜除尘器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企业根据生产需要，在休息或停厂期间对污染治理设施进行检修、更换零件等，污染治理设施能够正常运行。

四、自行监测情况

(一) 正常时段排放信息

表 4-1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监测设施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有效监测数据 (小时值)数量	监测结果(折标, 小时浓度) (mg/m ³)			超标数据数量	超标率 (%)	备注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DA0	氮氧	手	300	12	115	288	190.42	0	0	

01	化物	工								
	林格曼黑度	手工	1	12	1	1	1	0	0	林格曼黑度监测数据均小于1
	二氧化硫	手工	300	12	120	291	231.69	0	0	
	汞及其化合物	手工	0.05	12	0.00075	0.00217	0.001391	0	0	
	颗粒物	手工	50	12	22.8	47.4	41.67	0	0	

表 4-2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速率监测数据统计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速率(kg/h)	排放速率有效监测数据数量	实际排放速率(kg/h)			超标数据数量	超标率(%)	超标原因
				最大值	最小值	平均值			
DA001	氮氧化物		12	1.05	0.528	0.74	0	0	
	林格曼黑度		12	/	/	/	/	/	/
	二氧化硫		12	1.14	0.554	0.88	0	0	
	汞及		12	0.0000	0.0000	0.0000	0	0	

	其化合物			0766	0307	05			
	颗粒物		12	0.215	0.106	0.16	0	0	

注：超标率是指超标的监测数据个数占总有效监测数据个数的比例。如排污许可证未许可排放速率，可不填

表 4-3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

序号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监测点位/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 ³)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1	厂界	臭气浓度	20	厂界下风向	2021年	13.17	否
		颗粒物	1.0	厂界下风向	2021年	0.2687	否

注：如排污许可证未许可排放速率，可不填

表 4-4 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监测设施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有效监测数据 (日均值) 数量	浓度监测结果 (日均浓度, mg/L)			超标数据数量	超标率	备注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二) 非正常时段排放信息

表 4-5 非正常工况有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数据统计表

起止时间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有效监测数据(小时值)数量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 ³)			超标数据数量	超标率 (%)	备注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表 4-6 非正常工况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

起止时间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监测时间	污染物种类	监测次数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 ³)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注：如排污许可证未许可排放速率，可不填

表 4-7 特殊时段有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数据统计表

记录日期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监测设施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有效监测数据(小时值)数量	监测结果(折标, 小时浓度, mg/m ³)			超标数据数量	超标率 (%)	备注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三) 小结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纺织印染工业》以及《自行监测方

案》对本企业排放污染物进行自行监测，废气有组织监测频次为 1 次/月、无组织监测频次为 1 次/季度；根据检测数据企业废气有组织污染物排放浓度：颗粒物 41.67mg/m³、二氧化硫 231.69mg/m³、氮氧化物 190.42mg/m³、汞及其化合物 0.001391mg/m³、林格曼黑度<1，浓度均小于《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相应规定限值：颗粒物 50mg/m³、二氧化硫 300mg/m³、氮氧化物 300mg/m³、汞及其化合物 0.005mg/m³、林格曼黑度为 1，故废气有组织污染物在 2021 年达标排放。无组织废气包括臭气和颗粒物，其监测数据为颗粒物 0.2687mg/m³、臭气为 13.17（无量纲），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限值要求：颗粒物 1.0mg/m³、恶臭浓度 20 无量纲，故废气无组织污染物在 2021 年达标排放。

五、台账管理信息

(一)信息公开情况报表

表 5-1 台账管理情况表

序号	记录内容	是否完整	说明
1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有组织、无组织）：设施名称、编号及工艺、设施处理能力、是否正常运行、处理效率、副产物产生量、主要药剂添加情况、添加（更换）时间、添加量等。无组织记录治理措施及维护情况	是	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记录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记录频次为 1 次/周，记录形式为电子台账+纸质台账，至少保存三年，台账上传至全国排污许可信息平台进行公开。

2	包括运行状态、成品产量、 燃料使用情况	是	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记录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记录频次为按班次进行记录，记录形式为电子台账+纸质台账，至少保存三年，台账上传至全国排污许可信息管理平台进行公开。
3	记录污染物排放浓度	是	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记录监测信息，记录频次为1次/年，记录形式为电子台账+纸质台账，至少保存三年，台账上传至全国排污许可信息管理平台进行公开。
4	排污单位名称、地址、法人、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生产规模、许可证编号、生产及治理设施名称、规格型号、设计生产能力及污染物处理能力	是	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记录基本信息，记录频次为1次/年、发生时记录，记录形式为电子台账+纸质台账，至少保存三年，台账上传至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官网进行公开。

(二)小结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进行记录，根据记录频次将台账上传至全国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进行公开，因基本信息台账不能上传至全国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则上传至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官网进行公开，接受国家和社会的监督。

六、实际排放情况及达标判定分析

(一)实际排放量信息

表 6-1 废气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许可排放量 (吨)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年度合计	1 季度	2 季度	3 季度	4 季度	年度合计	
全厂合计			VOCs	/	0	0	0	0	0	
			颗粒物	1.24	0	0.0952	0.105936	0.085096	0.286232	
			SO ₂	7.440000	0.56804	0.4866	0.621616	0.556236	2.232492	
			NO _x	7.440000	0.54952	0.4196	0.447248	0.434016	1.850384	
			汞及其化合物	/	0	0.000006	0.000003	0.000011	0.00002	

表 6-2 废水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污染物	许可排放量 (吨)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年度合计	1 季度	2 季度	3 季度	4 季度	年度合计	

注：实际排放量指报告执行期内实际排放量

(二) 超标排放信息

表 6-3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超标时段小时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生产设施编号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 (折算, mg/m ³)	超标原因说明

表 6-4 废水污染物超标时段日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 (折算, mg/L)	超标原因说明

(三) 特殊时段废气污染物排放信息

表 6-5 特殊时段废气污染物实际排放量

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期间等特殊时段

日期	废气类型	排放口编号/设施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日排放量(kg)	实际日排放量(kg)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备注
	全场 总计	/	颗粒物	/			如排污许可证未许可特殊时段排放量，可不填
		/	VOCs	/			
		/	SO ₂	/			
		/	NO _x	/			

冬防等特殊时段

月份	废气类型	排放口编号/设施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月排放量(t)	实际月排放量(t)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备注

(四) 结论

根据检测数据企业废气有组织污染物排放浓度：颗粒物 41.67mg/m³、二氧化硫 231.69mg/m³、氮氧化物 190.42mg/m³、汞及其化合物 0.001391mg/m³、林格曼黑度<1,均小于《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相应规定限值：颗粒物 50mg/m³、二氧化硫 300mg/m³、氮氧化物 300mg/m³、汞及其化合物 0.005mg/m³、林格曼黑度为 1，故废气有组织污染物在 2021 年达标排放。

无组织废气包括臭气和颗粒物，其监测数据为颗粒物 0.2687mg/m³、臭气为 13.17（无量纲），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限值要求：颗粒物

1.0mg/m³、恶臭浓度 20 无量纲，故废气无组织污染物在 2021 年达标排放。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规定的计算方法和自行监测报告，企业有组织废气颗粒物年排放量为 0.286t/a、二氧化硫为 2.232t/a、氮氧化物为 1.875t/a 均满足其排污许可证许可排放量的要求：颗粒物控制总量 1.24t/a、二氧化硫控制总量为 7.44t/a、氮氧化物控制总量为 7.44t/a。故企业 2021 年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控制要求，企业实现达标排放。

七、排污费（环境保护税）缴纳情况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费征收标准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第 31 号令）缴纳排污费，排污费按照排放污染物的种类、浓度、数量等缴纳，本企业污染物主要包括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缴纳信息见表 7-1；

表 7-1 排污费（环境保护税）缴纳情况

序号	时间	污染类型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实际排放量 (t)	污染物单量值 (kg)	污染物单量数	征收标准 (元)	排污费（环境保护税）(万元)
1	20	废气	颗粒物	0.3888	2.18	178.36	2.8	499.42
2	21 年		二氧化硫	2.1199	0.95	2231.48	2.8	6248.15
3			氮氧化物	1.747	0.95	1838.96	2.8	5149.078
合计								11896.65

根据表 7-1，2021 年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按照规定应缴纳排污税（环境保护税）11896.65 元，因减免部分税收，实际缴纳 5949.99 元。

八、信息公开情况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依据排污许可证规定的环境信息公开要求，对企业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公开，信息公开的要求见表 8-1，信息公开要求执行情况见表 8-2；

表 8-1 信息公开内容要求一览表

序号	公开方式	时间节点	公开内容	其他信息
1	1、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2、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	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的要求执行	1、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主要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 2、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和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 3、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状况；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6、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排污许可证管理条例》执行

根据表 8-1 的要求，企业公开方式采用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和全国排污许可证信息管理平台、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进行公示，具体情况见表 8-2；

表 8-2 企业信息公开情况报表

序号	分类	执行情况	是否符合排污许可证要求	备注
1	公开方式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R 是 £ 否	
		全国排污许可证信息管理平台	R 是 £ 否	
2	时间节点	规定时间内	R 是 £ 否	
3	公开内容	基础信息	R 是 £ 否	
		排污信息	R 是 £ 否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状况	R 是 £ 否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R 是 £ 否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R 是 £ 否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R 是 £ 否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 是 R 否	无其他环境信息

九、排污单位内部环境管理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置专职的环保人员，对企业污染治理措施进行巡查，并形成巡检日志，保证能够及时发现设备和设施异常，避免造成污染物非正常排放。

十、其他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内容执行情况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对厂界四周噪声进行监测，监测频次为1次/季度，根据2021年检测数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设置：厂界东、南、西、北4个点位，监测数据昼间55.6dB(A)、夜间45.3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3类标准限值：昼间65dB(A)、夜间55dB(A)，企业厂界噪声能够达标排放。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根据2021年12月11日大理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祥云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对本企业检查时提出：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提交执行（守法）报告、建立环境管理台账等相关问题，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执行（守法）报告要求进行整改，同时将环境管理台账的基础工作列入常态化，按时提交执行（守法）报告、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台账。

十二、结论

2021年，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白厂丝为100.4t/a，达到设计规模14%，其他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污染物主要包括废气和废水。废水收集至缫丝废水处理设施(TW001)、生活污水处理站(TW002)处理后回用于车间生产或用于厂区绿化灌溉，废水不外排；废气主要为锅炉烟气，烟气经过多管陶瓷旋风除尘器和水膜除尘器除尘脱硫后，经过30m烟囱排放。根据自行监测方案，企业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颗粒物、臭气浓度以及噪声进行监测。根据检测数据，有组织污

染物排放浓度：颗粒物 41.67mg/m³、二氧化硫 231.69mg/m³、氮氧化物 190.42mg/m³、汞及其化合物 0.001391mg/m³、林格曼黑度<1,均小于《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相应规定限值；无组织废气包括臭气和颗粒物，其监测数据为颗粒物 0.2687mg/m³、臭气为 13.17（无量纲），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限值要求；厂界噪声昼间 55.6dB（A）、夜间 45.3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故企业 2021 年污染物均能够达标排放。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费征收标准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第 31 号令）缴纳排污费，2021 年应缴纳排污税（环境保护税）11896.65 元，因减免部分税收，实际缴纳 5949.99 元。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及其批复要求、排污许可证相关要求等对环境进行保护管理。同时，企业配合大理白族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祥云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对公司环境保护进行监督检查。针对检查期间提出的问题完善和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上交大理白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祥云分局。

综上，2021 年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相关要求，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附件

附件一 污染物实际排放量计算过程

附件二 法人变更情况说明

附件三 排污许可证台账公开情况

附件四 企业 2021 年自行监测报告

附图

企业自行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件一 污染物实际排放量计算过程

污染物实际排放量计算过程

排放总量=污染物排放速率*排放时间

2021年1月份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205	排放时间 (h)	240	排放总量 (t)	0.0492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kg/h	0.617	排放时间 (h)	240	排放总量 (t)	0.14808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kg/h	0.603	排放时间 (h)	240	排放总量 (t)	0.14472
汞及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0.0000108	排放时间 (h)	240	排放总量 (t)	0.000002592

2021年2月份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187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0374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kg/h	0.943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1886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kg/h	0.788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1576
汞及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0.0000121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00000242

2021年3月份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161	排放时间 (h)	240	排放总量 (t)	0.03864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kg/h	0.964	排放时间 (h)	240	排放总量 (t)	0.23136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kg/h	1.03	排放时间 (h)	240	排放总量 (t)	0.2472
汞及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0.0000094	排放时间 (h)	240	排放总量 (t)	0.000002256

2021年4月份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198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0396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kg/h	0.604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1208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kg/h	0.568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1136
汞及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0.0000105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0000021

2021年5月份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107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0214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kg/h	0.959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1918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kg/h	0.796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1592
汞及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0.000012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0000024

2021年6月份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171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0342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kg/h	0.87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174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kg/h	0.734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1468
汞及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0.0000119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00000238

2021年7月份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19	排放时间 (h)	216	排放总量 (t)	0.04104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kg/h	1.08	排放时间 (h)	216	排放总量 (t)	0.23328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kg/h	0.76	排放时间 (h)	216	排放总量 (t)	0.16416
汞及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0.00000352	排放时间 (h)	216	排放总量 (t)	7.6032E-07

2021年8月份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174	排放时间 (h)	208	排放总量 (t)	0.036192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kg/h	0.987	排放时间 (h)	208	排放总量 (t)	0.205296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kg/h	0.695	排放时间 (h)	208	排放总量 (t)	0.14456
汞及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0.00000542	排放时间 (h)	208	排放总量 (t)	1.12736E-06

2021年9月份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138	排放时间 (h)	208	排放总量 (t)	0.028704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kg/h	0.88	排放时间 (h)	208	排放总量 (t)	0.18304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kg/h	0.666	排放时间 (h)	208	排放总量 (t)	0.138528

汞及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0.0000067	排放时间 (h)	208	排放总量 (t)	1.3936E-06
-------	----------	-----------	----------	-----	----------	------------

2021年10月份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134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0268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kg/h	0.911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1822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kg/h	0.684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1368
汞及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0.000045	排放时间 (h)	200	排放总量 (t)	0.000009

2021年11月份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138	排放时间 (h)	216	排放总量 (t)	0.029808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kg/h	0.921	排放时间 (h)	216	排放总量 (t)	0.198936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kg/h	0.724	排放时间 (h)	216	排放总量 (t)	0.156384
汞及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0.0000401	排放时间 (h)	216	排放总量 (t)	8.6616E-07

2021年12月份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137	排放时间 (h)	208	排放总量 (t)	0.028496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kg/h	0.842	排放时间 (h)	208	排放总量 (t)	0.175136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kg/h	0.677	排放时间 (h)	208	排放总量 (t)	0.140816
汞及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0.0000478	排放时间 (h)	208	排放总量 (t)	9.9424E-07

合计

颗粒物	排放总量 (t)	0.41148
二氧化硫	排放总量 (t)	2.232528
氮氧化物	排放总量 (t)	1.850368
汞及化合物	排放总量 (t)	2.8E-05

附件二 企业法人变更情况说明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人变更情况说明


大理白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向贵局申请排污许可证，当时企业法定代表人为钱体辉；由于2020年企业发生人事变动，法定代表人由钱体辉变更为钱姝蓉，排污许可证法定代表人正在变更中，故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企业端）中法定代表人为钱体辉，企业实际法定代表人为钱姝蓉。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8日

附件三 排污许可证台账公开情况

 排污许可台账系统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15329237604175894001P)

📍 台账记录列表

模板下载:

监测信息记录
生产设施运行状况记录
燃料分析记录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记录
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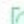

上传台账

序号	台账区间	台账类型	台账提交时间	操作
0	2021-12-27 - 2021-12-31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记录	2022-01-14	重新上传 下载 删除
1	2021-12-20 - 2021-12-25		2022-01-14	重新上传 下载 删除
2	2021-12-13 - 2021-12-18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记录	2022-01-14	重新上传 下载 删除
3	2021-12-06 - 2021-12-11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记录	2022-01-14	重新上传 下载 删除
4	2021-12-01 - 2021-12-04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记录	2022-01-14	重新上传 下载 删除
5	2021-12-01 - 2021-12-31	监测信息记录	2022-01-14	重新上传 下载 删除
6	2021-12-01 - 2021-12-31	燃料分析记录	2022-01-14	重新上传 下载 删除
7	2021-12-31 - 2021-12-31	生产设施运行状况记录	2022-01-07	重新上传 下载 删除
8	2021-12-30 - 2021-12-30	生产设施运行状况记录	2022-01-07	重新上传 下载 删除
9	2021-12-29 - 2021-12-29	生产设施运行状况记录	2022-01-07	重新上传 下载 删除

« < 1 2 3 4 5 ... > »
38
Go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环境信息公开表2021年度

Date:2021-11-23 分享到: 

 查版权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环境信息公开表 2021 年度

基础信息	名称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329237604175894	法定代表人	钱姝蓉
	生产地址	祥云县财富工业园区祥姚路南侧、恒星饲料厂西侧	联系方式	0872-3126799
	主要产品及规模	主要产品：白厂丝、蚕丝被；规模：小型企业。		
		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噪声、废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排放经过标准工艺的设施处		

正本



182512050094

SHJC202101W1013 号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
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
迁扩建项目自行监测



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30日





声 明



- 1、报告无“**MA**章”、“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正本”章无效。
- 2、报告内容涂改无效；报告经三级审核签字，封面、数据表格及骑缝处加盖“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后生效。
- 3、复制报告未加盖“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印除外），本测试结果及我公司名称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及其它用处，违者必究。
- 4、客户送样时，其检测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现场检测样品仅对当次检测有效。
- 5、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后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提出的，视为认可本报告；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本报告共 3 页。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上马村五台路8号建材院内新5栋2楼
电话：(0871) 67168525、13888077373、13529396429
质量投诉电话：(0871) 67168525

邮编：650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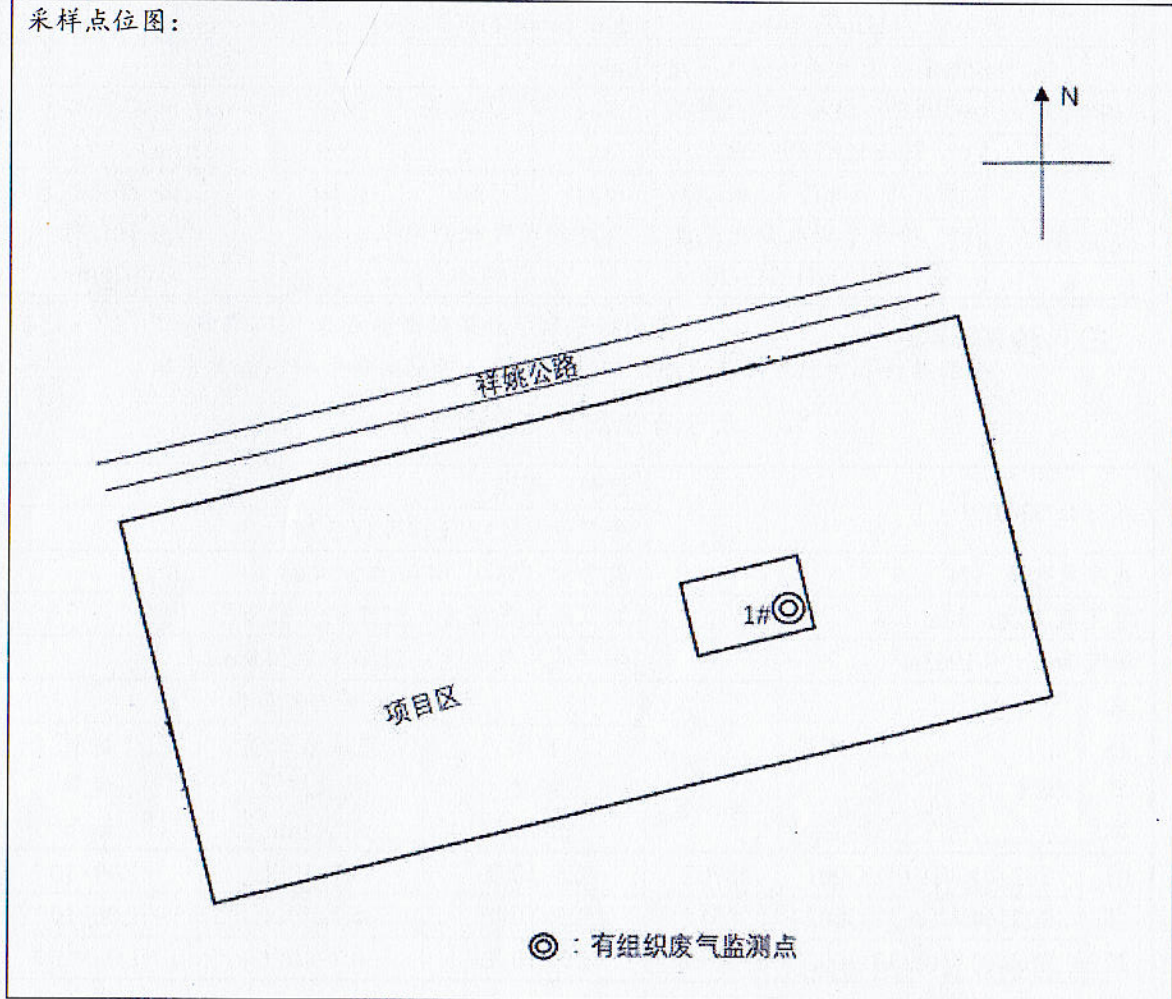


一、基本情况

表 1 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样品方式：被委托方采样
受检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周鑫
项目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迁扩建项目自行监测		采样人员：周鑫、王鹏超 接样人员：侯艳林
采样时间：2021 年 01 月 27 日		
接样时间：2021 年 01 月 28 日		
检测时间：2021 年 01 月 27 日~2021 年 01 月 30 日		
检测项目	大气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共 5 项
采样点位	大气	有组织废气：设 1 个采样点位，即 DA001
采样频次	大气	有组织废气：采样 1 天，采样 3 次
备注	样品数量：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各 3 个，林格曼黑度 1 个 备注：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为现场检测项目，其余项目按要求于实验室内分析测试	

采样点位图：



测技
用章

二、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2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标准代号及名称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型号及名称、编号	检测人员	最低检出限或范围
废气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周鑫 王鹏超	/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903 FA2104 电子天平 11202		/
固定污染源 SO ₂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903		3mg/m ³
固定污染源 NO _x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903		3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烟气黑度图		0~5 级
汞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暂行) HJ543-2009	F732-V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11210	李志贤 高艳	采样体积为 10L 时 0.0025mg/m ³

三、检测结果

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 DA001		燃料: 褐煤			
		含水量 (%): 5.14/5.14/5.14			
基准氧含量 (%): 9		氧含量 (%): 14.6/14.6/14.6			
排气筒高度: 30m		烟 (尾) 气温度: 82.7/83.7/82.9℃			
烟道面积: 0.1963m ²		烟 (尾) 气流速: 21.1/20.7/20.9m/s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流量 Nm ³ /h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速率 kg/h
01 月 27 日	202101W1013YQ001	8702	2.5×10 ⁻³ L	4.7×10 ⁻³ L	1.09×10 ⁻⁵
	202101W1013YQ002	8512	2.5×10 ⁻³ L	4.7×10 ⁻³ L	1.06×10 ⁻⁵
	202101W1013YQ003	8615	2.5×10 ⁻³ L	4.7×10 ⁻³ L	1.08×10 ⁻⁵
	平均值	8609	/	/	1.08×10 ⁻⁵
备注		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表 3 (续)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 DA001			燃料: 褐煤					
			含湿量 (%): 5.14/5.14/5.14					
基准氧含量 (%): 9			氧含量 (%): 14.6/14.6/14.6					
排气筒高度: 30m			烟 (尾) 气温度: 82.7/83.1/83.4℃					
烟道面积: 0.1963m ²			烟 (尾) 气流速: 21.1/20.7/20.9m/s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 流量 Nm ³ /h	颗粒物			林格曼黑度 (级)		
			实测 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 速率 kg/h			
01 月 27 日	202101W1013YQ004	8702	22.6	42.3	0.196	<1		
	202101W1013YQ005	8526	25.0	46.8	0.213			
	202101W1013YQ006	8602	23.8	44.6	0.205			
	平均值	8610	23.8	44.6	0.205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 流量 Nm ³ /h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实测 浓度 mg/m ³	基准氧 含量排 放浓度 mg/Nm ³	排放 速率 kg/h	实测 浓度 mg/m ³	基准氧 含量排 放浓度 mg/Nm ³	排放 速率 kg/h
01 月 27 日	202101W1013YQ004	8702	76	143	0.661	74	139	0.644
	202101W1013YQ005	8526	67	126	0.571	65	122	0.554
	202101W1013YQ006	8602	72	135	0.619	71	133	0.611
	平均值	8610	72	134	0.617	70	131	0.603
备注		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备注: 1、“检出限+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2、当实测浓度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的一半为实测浓度计算排放速率

编制: 赵忻;

审定: 于清林;

审核: _____;

签发: _____;

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1 年 01 月 30 日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表

No.SHJC 202101w/013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公章)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北段					
法人代表	钱姝蓉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行业类别	1741			建厂时间	2016年3月18日		
平均每年生产时间	300日/年		每天实际生产时间		8时/日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正常产量		监测时产量		工况 (%)
	/年	/天	/年	/天	/年	/天	
白厂丝	700吨		150吨		130吨		
蚕丝被	50000床		7000床		5000床		
有组织排放废气							
锅 (窑) 名称	卧式蒸汽锅炉		设备型号规格		DZG4 1.25-M		
净化设备名称	多管旋风陶瓷除尘+ 麻石水膜除尘		设备型号规格				
安装时间	2016.7.20	监测期间运行状况		正常	烟囱高度 (米)	30	
燃料种类及名称	褐煤	产地		楚雄	燃烧方式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	0.303吨/小时		监测期间燃料耗量		0.3吨/小时		
引风量	立方米/小时		鼓风量		立方米/小时		
生产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 (套) 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天		废水年排放量		吨/天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立方米/天		
排往何处							
生活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 (套) 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天		废水年排放量		吨/天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立方米/天		
排往何处 (水体名称)							
噪声							
机器名称	型号	功率	运行状况				
			开 (台)		停 (台)		
备注							

填表人: 段聪

审核人: 钱姝蓉

填表日期:

2021.1.27



SHJC202102W1015 号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
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
迁扩建项目自行监测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02 月 24 日



声 明



- 1、报告无“**MA**章”、“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正本”章无效。
- 2、报告内容涂改无效；报告经三级审核签字，封面、数据表格及骑缝处加盖“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后生效。
- 3、复制报告未加盖“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印除外），本测试结果及我公司名称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及其它用处，违者必究。
- 4、客户送样时，其检测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现场检测样品仅对当次检测有效。
- 5、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后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提出的，视为认可本报告；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本报告共 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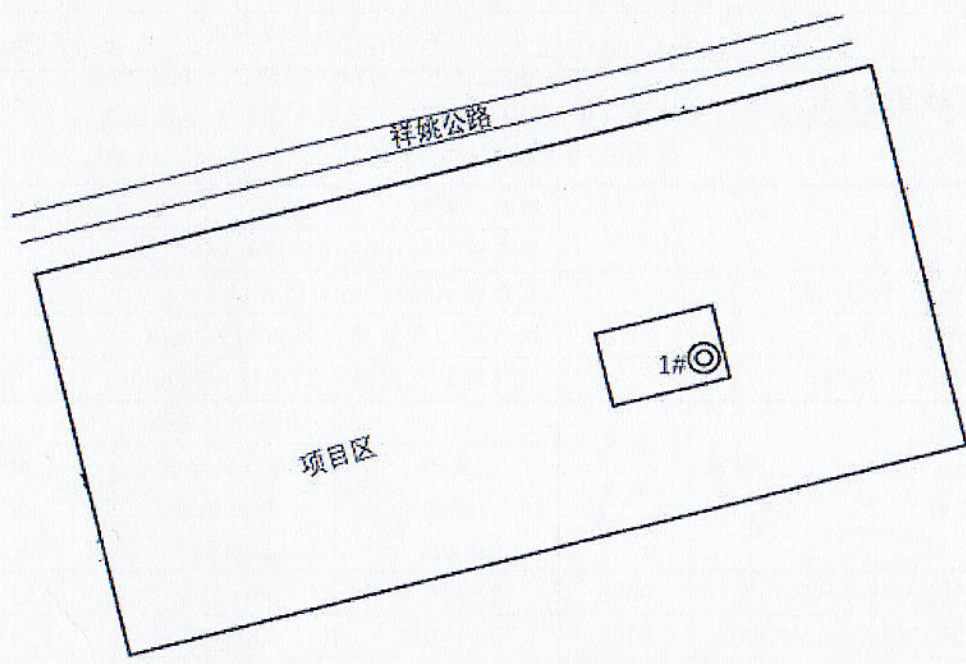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上马村五台路 8 号建材院内新 5 栋 2 楼
电话：(0871) 67168525、13888077373、13529396429
质量投诉电话：(0871) 67168525

邮编：650221

一、基本情况

表 1 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样品方式：被委托方采样
受检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师文林
项目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迁扩建项目自行监测		采样人员：师文林、石家跃
		接样人员：侯艳林
采样时间：2021 年 02 月 20 日		
接样时间：2021 年 02 月 21 日		
检测时间：2021 年 02 月 20 日~2021 年 02 月 23 日		
检测项目	大气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共 5 项
采样点位	大气	有组织废气：设 1 个采样点位，即 DA001
采样频次	大气	有组织废气：采样 1 天，采样 3 次
备注	样品数量：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各 3 个，林格曼黑度 1 个 备注：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为现场检测项目，其余项目按要 求于实验室内分析测试	
采样点位图：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div>		

二、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2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标准代号及名称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型号及名称、编号	检测人员	最低检出限或范围
废气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师文林 石家跃	/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903 ZR-5101 滤膜（滤筒）平衡称量系统 11819 CPA225D 十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11601		1.0mg/m ³
固定污染源 SO ₂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903		3mg/m ³
固定污染源 NO _x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903		3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QT203M 31201		0~5 级
汞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HJ543-2009	F732-V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11210		邢秋艳 谢 芬 高 艳

三、检测结果

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DA001		燃料：褐煤			
		含水量（%）：6.15/6.15/6.15			
基准氧含量（%）：9		氧含量（%）：15.4/15.8/15.6			
排气筒高度：30m		烟（尾）气温度：75.8/76.2/76.1℃			
烟道面积：0.1963m ²		烟（尾）气流速：23.7/23.9/23.6m/s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流量 Nm ³ /h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速率 kg/h
02 月 20 日	202102W1015YQ001	9696	2.5×10 ⁻³ L	5.4×10 ⁻³ L	1.21×10 ⁻⁵
	202102W1015YQ002	9769	2.5×10 ⁻³ L	5.8×10 ⁻³ L	1.22×10 ⁻⁵
	202102W1015YQ003	9651	2.5×10 ⁻³ L	5.6×10 ⁻³ L	1.21×10 ⁻⁵
	平均值	9705	/	/	1.21×10 ⁻⁵
备注		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表 3 (续)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 位: DA001			燃料: 褐煤					
			含湿量 (%): 6.15/6.15/6.15					
基准氧含量 (%): 9			氧含量 (%): 15.4/15.8/15.6					
排气筒高度: 30m			烟 (尾) 气温度: 75.8/76.2/76.1℃					
烟道面积: 0.1963m ²			烟 (尾) 气流速: 23.7/23.9/23.6m/s					
采 样 日 期	项 目 编 号	标 况 流 量 Nm ³ /h	颗 粒 物			林 格 曼 黑 度 (级)		
			实 测 浓 度 mg/m ³	基 准 氧 含 量 排 放 浓 度 mg/Nm ³	排 放 速 率 kg/h			
02 月 20 日	202102W1015YQ004	9696	19.5	41.7	0.189	<1		
	202102W1015YQ005	9769	18.6	43.0	0.182			
	202102W1015YQ006	9651	19.8	44.0	0.191			
	平均值	9705	19.3	42.9	0.187			
采 样 日 期	项 目 编 号	标 况 流 量 Nm ³ /h	二 氧 化 硫			氮 氧 化 物		
			实 测 浓 度 mg/m ³	基 准 氧 含 量 排 放 浓 度 mg/Nm ³	排 放 速 率 kg/h	实 测 浓 度 mg/m ³	基 准 氧 含 量 排 放 浓 度 mg/Nm ³	排 放 速 率 kg/h
02 月 20 日	202102W1015YQ004	9696	93	200	0.906	82	175	0.791
	202102W1015YQ005	9769	102	235	0.994	85	197	0.832
	202102W1015YQ006	9651	97	214	0.931	77	171	0.741
	平均值	9705	97	216	0.943	81	181	0.788
备注		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备注: 1、“检出限+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2、当实测浓度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的一半为实测浓度计算排放速率

编 制: 赵 昕 ;
审 定: 李 海 林 ;

审 核: _____ ;
签 发: _____ ;

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 02 月 24 日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表

No.SHJC 202102w1015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公章)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北段						
法人代表	钱体辉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行业类别	1741			建厂时间	2016年3月18日		
平均每年生产时间	300日/年	每天实际生产时间			8时/日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正常产量		监测时产量		工况(%)
	/年	/天	/年	/天	/年	/天	
白厂丝	700吨		150吨		130吨		
蚕丝被	50000床		7000床		5000床		
有组织排放废气							
锅(窑)名称	卧式蒸汽锅炉		设备型号规格		DZG4 1.25-M		
净化设备名称	多管旋风陶瓷除尘+ 麻石水膜除尘		设备型号规格				
安装时间	2016.7.20	监测期间运行状况		正常	烟囱高度(米)	30	
燃料种类及名称	褐煤	产地		楚雄	燃烧方式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	0.303吨/小时		监测期间燃料耗量		0.3吨/小时		
引风量	立方米/小时		鼓风量		立方米/小时		
生产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套)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天		废水年排放量		吨/天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立方米/天		
排往何处							
生活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套)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天		废水年排放量		吨/天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立方米/天		
排往何处(水体名称)							
噪声							
机器名称	型号	功率	运行状况				
			开(台)		停(台)		
备注							

填表人: 段聪

审核人: 钱体辉

填表日期: 2021.2.20



SHJC202103W1022 号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
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迁
扩建项目自行监测

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16日





声 明



- 1、报告无“**MA**章”、“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正本”章无效。
- 2、报告内容涂改无效；报告经三级审核签字，封面、数据表格及骑缝处加盖“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后生效。
- 3、复制报告未加盖“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印除外），本测试结果及我公司名称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及其它用处，违者必究。
- 4、客户送样时，其检测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现场检测样品仅对当次检测有效。
- 5、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后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提出的，视为认可本报告；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本报告共 4 页。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上马村五台路 8 号建材院内新 5 栋 2 楼
电话：(0871) 67168525、13888077373、13529396429
质量投诉电话：(0871) 67168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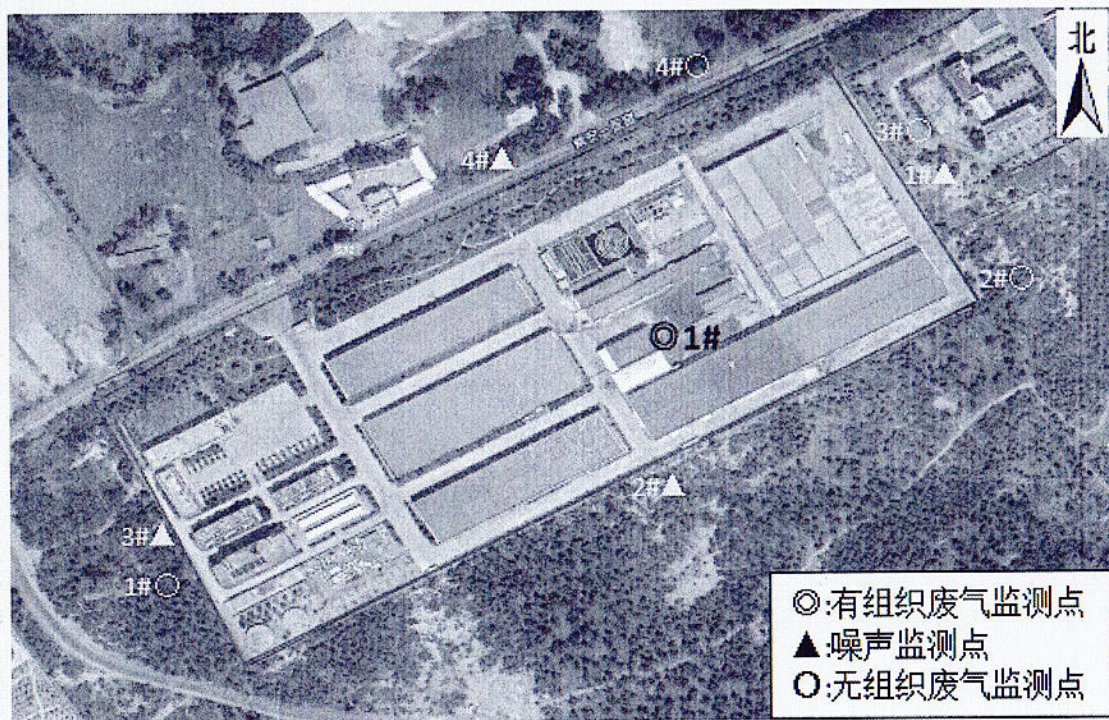
邮编：650221

一、基本情况

表 1 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样品方式：被委托方采样
受检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李勇
项目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迁扩建项目自行监测		采样人员：李勇、徐玉岗 接样人员：侯艳林
采样时间：2021 年 03 月 07 日		
接样时间：2021 年 03 月 08 日		
检测时间：2021 年 03 月 07 日~2021 年 03 月 10 日		
检测项目	大气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共 5 项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臭气浓度，共 2 项
	噪声	厂界噪声
采样点位	大气	有组织废气：设 1 个采样点位，即 1# DA001 无组织废气：共设 4 个采样点位，即 1#上风向、2#下风向、3#下风向、4#下风向
	噪声	厂界噪声：共设 4 个采样点位，即 1#东厂界外 1m、2#南厂界外 1m、3#西厂界外 1m、4#北厂界外 1m
采样频次	大气	有组织废气：采样 1 天，采样 3 次 无组织废气：采样 1 天，采样 3 次
	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 1 天，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备注	样品数量：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各 3 个，林格曼黑度 1 个，无组织废气：颗粒物、臭气浓度各 12 个，噪声 8 个 备注：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噪声为现场检测项目，其余项目按要 求于实验室内分析测试	

采样点位图：



二、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2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标准代号及名称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型号及名称、编号	检测人员	最低检出限或范围
废气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李 勇 徐玉岗	/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55-2000	/		/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903 FA2104 电子天平 11202		/
固定污染源 SO ₂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903		3mg/m ³
固定污染源 NO _x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903		3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QT203M 31201	0~5 级	
汞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暂行) HJ543-2009	F732-V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11210	邢秋艳 谢 芬 高 艳	采样体积为 10L 时 0.0025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5432-1995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11914、 11915、11916、11917 ZR-5101 滤膜 (滤筒) 平衡称量系统 11819 CPA225D 十万分之一分 析天平 11601	李 勇 徐玉岗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5-93	/	邢秋艳 常程等	10 (无量纲)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5680 多功能声级计 11107	李 勇 徐玉岗	(30~130) dB (A)

三、检测结果

3.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3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臭气浓度）检测结果

项目		颗粒物 (µg/m³)			
点位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日期/时段					
03月 07日	09:00-10:00	95.5	146	124	121
	13:00-14:00	119	126	163	138
	16:00-17:00	124	156	127	114
项目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点位		1#上风向	点位		2#下风向
日期/编号			日期/编号		
03月 07日	202103W1022NQ001	11	03月 07日	202103W1022NQ004	15
	202103W1022NQ002	11		202103W1022NQ005	16
	202103W1022NQ003	12		202103W1022NQ006	16
点位		3#下风向	点位		4#下风向
日期/编号			日期/编号		
03月 07日	202103W1022NQ007	14	03月 07日	202103W1022NQ010	16
	202103W1022NQ008	17		202103W1022NQ011	17
	202103W1022NQ009	17		202103W1022NQ012	16

3.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 1#DA001		燃料: 褐煤			
		含湿量 (%): 8.43/8.40/8.47			
基准氧含量 (%): 9		氧含量 (%): 15.1/14.9/15.3			
排气筒高度: 30m		烟(尾)气温度: 107.7/107.3/107.5℃			
烟道面积: 0.1963m²		烟(尾)气流速: 29.6/28.8/29.2m/s			
采样日期	项目	标况流量 Nm³/h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³	排放速率 kg/h
03月 07日	202103W1022YQ001	7436	2.5×10 ⁻³ L	5.2×10 ⁻³ L	9.30×10 ⁻⁶
	202103W1022YQ002	7471	2.5×10 ⁻³ L	5.1×10 ⁻³ L	9.34×10 ⁻⁶
	202103W1022YQ003	7645	2.5×10 ⁻³ L	5.4×10 ⁻³ L	9.56×10 ⁻⁶
	平均值	7517	/	/	9.40×10 ⁻⁶
备注		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备注: 1、“检出限+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2、当实测浓度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的一半为实测浓度计算排放速率



表4(续)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 1#DA001			燃料: 褐煤					
			含湿量 (%): 8.43/8.40/8.47					
基准氧含量 (%): 9			氧含量 (%): 15.1/14.9/15.3					
排气筒高度: 30m			烟(尾)气温度: 107.7/107.3/107.5℃					
烟道面积: 0.1963m ²			烟(尾)气流速: 29.6/28.8/29.2m/s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流量 Nm ³ /h	颗粒物			林格曼黑度 (级)		
			实测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速率 kg/h			
03月07日	202103W1022YQ004	7436	21.8	44.2	0.162	<1		
	202103W1022YQ005	7471	22.3	43.8	0.166			
	202103W1022YQ006	7645	20.2	42.6	0.155			
	平均值	7517	21.4	43.6	0.161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流量 Nm ³ /h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速率 kg/h
03月07日	202103W1022YQ004	7436	133	271	0.989	141	287	1.05
	202103W1022YQ005	7471	128	252	0.956	132	260	0.986
	202103W1022YQ006	7645	124	261	0.948	137	288	1.05
	平均值	7517	128	261	0.964	137	278	1.03
备注		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3.3 噪声检测结果

表5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 (A)

日期/点位		时段	L _{eq} (A)	时段	L _{eq} (A)
03月07日	1#东厂界外 1m	昼间	14:13-14:23	夜间	22:05-22:15
	2#南厂界外 1m		14:28-14:38		22:20-22:30
	3#西厂界外 1m		14:43-14:53		22:36-22:46
	4#北厂界外 1m		14:58-15:08		22:51-23:01
气象条件	日期: 2021年03月07日 天气: 晴 风速风向: 昼 1.5m/s 夜 2.3m/s 西南风				

编制: 赵斯 ;

审核: _____ ;

审定: 于清林 ;

签发: _____ ;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表

No.SHJC 202103W1022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公章)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北段						
法人代表	钱体辉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行业类别	1741			建厂时间	2016年3月18日		
平均每年生产时间	300日/年		每天实际生产时间			8时/日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正常产量		监测时产量		工况 (%)
	/年	/天	/年	/天	/年	/天	
白厂丝	700吨		120吨		120吨		
蚕丝被	50000床		2000床		2000床		
有组织排放废气							
锅 (窑) 名称	卧式蒸汽锅炉	设备型号规格		DZG4 1.25-M			
净化设备名称	多管旋风陶瓷除尘+ 麻石水膜除尘	设备型号规格					
安装时间	2016.7.20	监测期间运行状 况		正常	烟囱高度 (米)	30	
燃料种类及名称	褐煤	产地		楚雄	燃烧方式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	0.303吨/小时		监测期间 燃料耗量	0.3吨/小时			
引风量	立方米/小时		鼓风量	立方米/小时			
生产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 (套) 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天		废水年排放量		吨/天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立方米/天		
排往何处							
生活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 (套) 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天		废水年排放量		吨/天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立方米/天		
排往何处 (水体名称)							
噪声							
机器名称	型号	功率	运行状况				
			开 (台)		停 (台)		
备注:							

填表人: 段聪

审核人: 钱体辉

填表日期: 2021.3.7



182512050094

正本

SHJC202104W1005 号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
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
迁扩建项目自行监测

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0日





声 明



- 1、报告无“**MA**章”、“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正本”章无效。
- 2、报告内容涂改无效；报告经三级审核签字，封面、数据表格及骑缝处加盖“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后生效。
- 3、复制报告未加盖“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印除外），本测试结果及我公司名称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及其它用处，违者必究。
- 4、客户送样时，其检测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现场检测样品仅对当次检测有效。
- 5、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后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提出的，视为认可本报告；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本报告共 3 页。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上马村五台路 8 号建材院内新 5 栋 2 楼
电话：(0871) 67168525、13888077373、13529396429
质量投诉电话：(0871) 67168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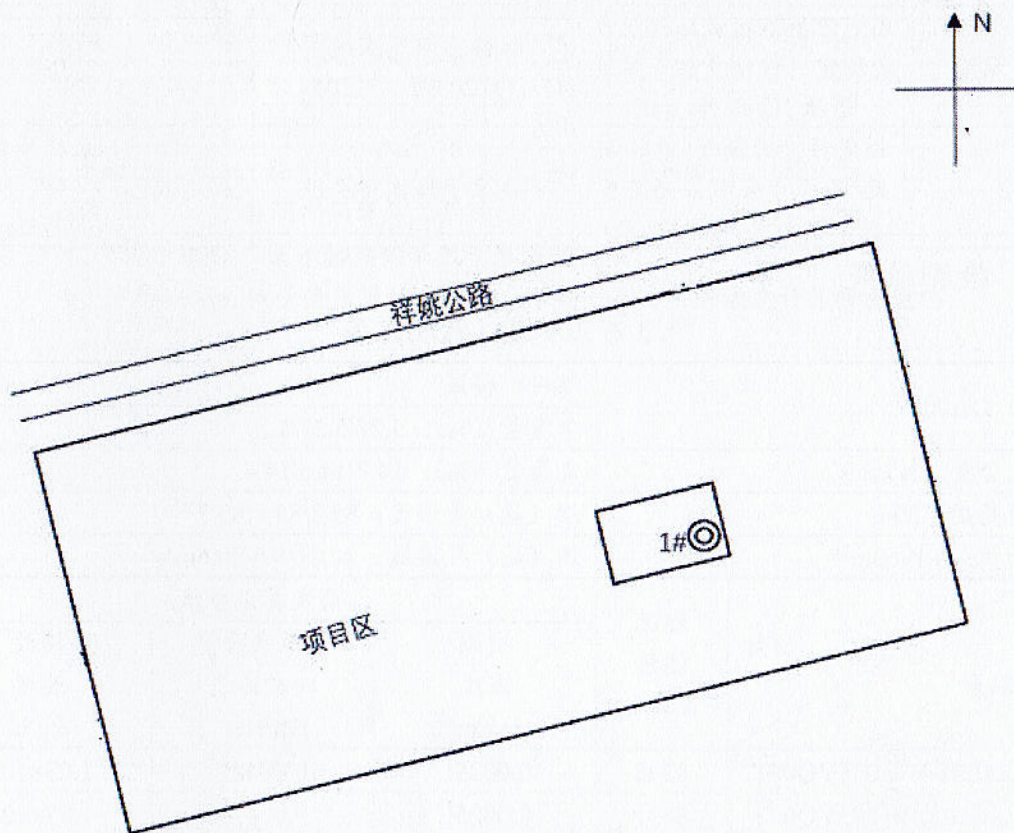
邮编：650221

一、基本情况

表 1 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样品方式：被委托方采样
受检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贾强强
项目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迁扩建项目自行监测		采样人员：贾强强、吕宪功
		接样人员：侯艳林
采样时间：2021 年 04 月 05 日		
接样时间：2021 年 04 月 06 日		
检测时间：2021 年 04 月 05 日~2021 年 04 月 08 日		
检测项目	大气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共 5 项
采样点位	大气	有组织废气：设 1 个采样点位，即 DA001
采样频次	大气	有组织废气：采样 1 天，采样 3 次
备注	样品数量：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各 3 个，林格曼黑度 1 个 备注：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为现场检测项目，其余项目按要求于实验室内分析测试	

采样点位图：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二、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2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标准代号及名称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型号及名称、编号	检测人员	最低检出限或范围
废气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贾强强 吕宪功	/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903 ZR-5101 滤膜（滤筒）平衡称量系统 11819 CPA225D 十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11601		/
固定污染源 SO ₂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903		3mg/m ³
固定污染源 NO _x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903		3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QT203M 31201		0~5级
汞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HJ543-2009	F732-V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11210	高艳	采样体积为 10L 时 0.0025mg/m ³

三、检测结果

表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 DA001			燃料: 褐煤		
			含湿量 (%): 5.27/5.27/5.27		
基准氧含量 (%): 9			氧含量 (%): 14.7/14.6/14.4		
排气筒高度: 30m			烟(尾)气温度: 83.3/83.6/83.7℃		
烟道面积: 0.1963m ²			烟(尾)气流速: 20.2/20.9/20.6m/s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 流量 Nm ³ /h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 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 速率 kg/h
04 月 05 日	202104W1005YQ001	8243	0.0025L	0.0048L	1.03×10 ⁻⁵
	202104W1005YQ002	8521	0.0025L	0.0047L	1.07×10 ⁻⁵
	202104W1005YQ003	8397	0.0025L	0.0045L	1.05×10 ⁻⁵
	平均值	8387	/	/	1.05×10 ⁻⁵
备注		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表 3 (续)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 DA001			燃料: 褐煤						
			含湿量 (%): 5.27/5.27/5.27						
基准氧含量 (%): 9			氧含量 (%): 14.7/14.6/14.4						
排气筒高度: 30m			烟 (尾) 气温度: 83.3/83.6/83.7℃						
烟道面积: 0.1963m ²			烟 (尾) 气流速: 20.2/20.9/20.6m/s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流量 Nm ³ /h	颗粒物			氮氧化物			林格曼黑度 (级)
			实测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速率 kg/h	
04 月 05 日	202104W1005YQ004	8243	23.4	44.6	0.193	<1			
	202104W1005YQ005	8521	25.2	47.3	0.215				
	202104W1005YQ006	8397	22.1	40.2	0.185				
	平均值	8387	23.6	44.0	0.198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流量 Nm ³ /h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速率 kg/h	
04 月 05 日	202104W1005YQ004	8243	71	135	0.585	64	122	0.528	
	202104W1005YQ005	8521	79	148	0.673	76	143	0.648	
	202104W1005YQ006	8397	66	120	0.554	63	115	0.529	
	平均值	8387	72	134	0.604	68	126	0.568	
备注		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备注: 1、“检出限+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2、当实测浓度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的一半为实测浓度计算排放速率



编制: 赵新 ;

审核: 陈益 ;

审定: 于海林 ;

签发: 陈益 ;

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日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表

No.SHJC 202104W1005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公章)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北段						
法人代表	钱体辉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行业类别	1741			建厂时间	2016年3月18日		
平均每年生产时间	300日/年		每天实际生产时间		8时/日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正常产量		监测时产量		工况 (%)
	/年	/天	/年	/天	/年	/天	
白厂丝	700吨		120吨		120吨		
蚕丝被	50000床		2000床		2000床		
有组织排放废气							
锅 (窑) 名称	卧式蒸汽锅炉		设备型号规格		DZG4 1.25-M		
净化设备名称	多管旋风陶瓷除尘+麻石水膜除尘		设备型号规格				
安装时间	2016.7.20	监测期间运行状况		正常	烟囱高度 (米)	30	
燃料种类及名称	褐煤	产地		楚雄	燃烧方式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	0.303吨/小时		监测期间燃料耗量		0.3吨/小时		
引风量	立方米/小时		鼓风量		立方米/小时		
生产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 (套) 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天		废水年排放量		吨/天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立方米/天		
排往何处							
生活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 (套) 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天		废水年排放量		吨/天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立方米/天		
排往何处 (水体名称)							
噪声							
机器名称	型号	功率	运行状况				
			开 (台)		停 (台)		
备注							

填表人: 段聪

审核人: 钱体辉

填表日期: 2021.4.5



正本

SHJC202105W1007号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
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
迁扩建项目自行监测

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5日



本五

声 明



- 1、报告无“**MA**章”、“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正本”章无效。
- 2、报告内容涂改无效；报告经三级审核签字，封面、数据表格及骑缝处加盖“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后生效。
- 3、复制报告未加盖“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印除外），本测试结果及我公司名称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及其它用处，违者必究。
- 4、客户送样时，其检测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现场检测样品仅对当次检测有效。
- 5、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后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提出的，视为认可本报告；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本报告共 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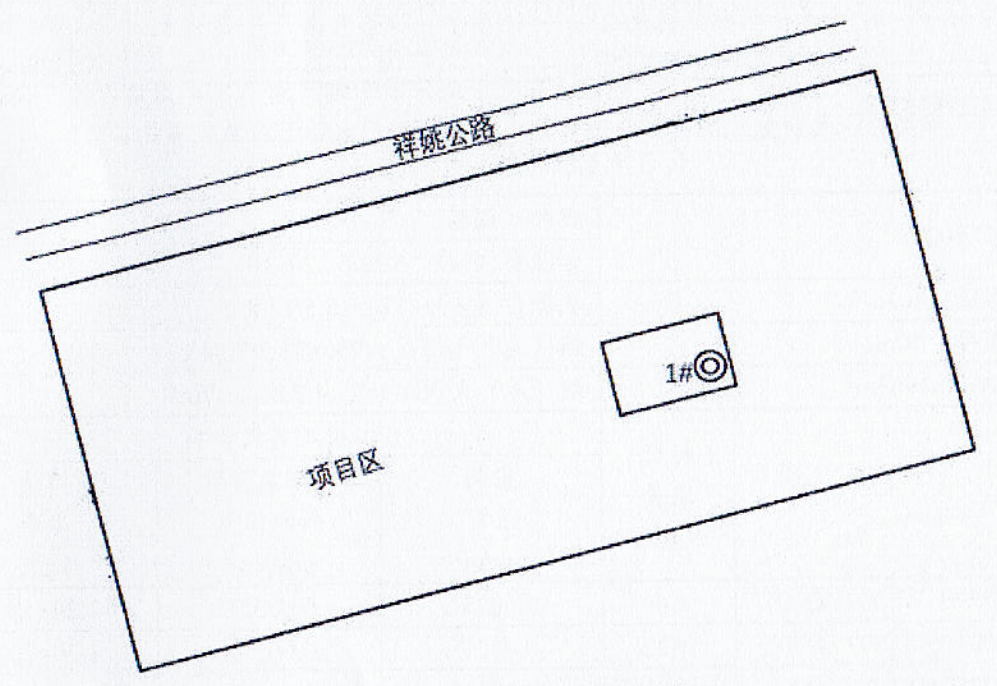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上马村五台路 8 号建材院内新 5 栋 2 楼
电话：(0871) 67168525、13888077373、13529396429
质量投诉电话：(0871) 67168525

邮编：650221

一、基本情况

表 1 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样品方式：被委托方采样
受检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师文林
项目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云县 8000 绪自动缂丝生产线整体搬迁扩建项目自行监测		采样人员：师文林、石家跃
		接样人员：侯艳林
采样时间：2021 年 05 月 11 日		
接样时间：2021 年 05 月 12 日		
检测时间：2021 年 05 月 11 日~2021 年 05 月 14 日		
检测项目	大气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共 5 项
采样点位	大气	有组织废气：设 1 个采样点位，即 DA001
采样频次	大气	有组织废气：采样 1 天，采样 3 次
备注	样品数量：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各 3 个，林格曼黑度 1 个 备注：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为现场检测项目，其余项目按要求于实验室内分析测试	
采样点位图：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有组织废气监测点</p>		



二、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2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标准代号及名称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型号及名称、编号	检测人员	最低检出限或范围
废气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师文林 石家跃	/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811 ZR-5101 滤膜（滤筒）平衡称量系统 11819 CPA225D 十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11601		1.0mg/m ³
固定污染源 SO ₂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811		3mg/m ³
固定污染源 NO _x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11811		3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QT203M 31201		0~5 级
汞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HJ543-2009	F732-V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11210	高 艳	采样体积为 10L 时 0.0025mg/m ³

三、检测结果

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 DA001		燃料: 褐煤			
		含湿量 (%): 6.20/6.22/6.18			
基准氧含量 (%): 9		氧含量 (%): 15.2/15.5/15.8			
排气筒高度: 30m		烟 (尾) 气温度: 75.6/76.3/76.4℃			
烟道面积: 0.1963m ²		烟 (尾) 气流速: 23.4/23.6/23.7m/s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 流量 Nm ³ /h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 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 速率 kg/h
05 月 11 日	202105W1007YQ001	9569	0.0025L	0.0052L	1.20×10 ⁻⁵
	202105W1007YQ002	9632	0.0025L	0.0055L	1.20×10 ⁻⁵
	202105W1007YQ003	9673	0.0025L	0.0058L	1.21×10 ⁻⁵
	平均值	9625	/	/	1.20×10 ⁻⁵
备注		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表 3 (续)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 DA001			燃料: 褐煤					
			含湿量 (%): 6.20/6.22/6.18					
基准氧含量 (%): 9			氧含量 (%): 15.2/15.5/15.8					
排气筒高度: 30m			烟 (尾) 气温度: 75.6/76.3/76.4℃					
烟道面积: 0.1963m ²			烟 (尾) 气流速: 23.4/23.6/23.7m/s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 流量 Nm ³ /h	颗粒物			林格曼黑度 (级)		
			实测 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 速率 kg/h			
05 月 11 日	202105W1007YQ004	9569	11.0	22.8	0.106	<1		
	202105W1007YQ005	9632	11.1	24.2	0.107			
	202105W1007YQ006	9673	11.3	26.1	0.109			
	平均值	9625	11.1	24.4	0.107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 流量 Nm ³ /h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实测 浓度 mg/m ³	基准氧 含量排 放浓度 mg/Nm ³	排放 速率 kg/h	实测 浓度 mg/m ³	基准氧 含量排 放浓度 mg/Nm ³	排放 速率 kg/h
05 月 11 日	202105W1007YQ004	9569	96	198	0.918	88	183	0.846
	202105W1007YQ005	9632	98	214	0.946	81	177	0.783
	202105W1007YQ006	9673	105	242	1.015	79	181	0.759
	平均值	9625	100	218	0.959	83	180	0.796
备注		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备注: 1、“检出限+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2、当实测浓度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的一半为实测浓度计算排放速率

编制: 赵萌 :

审核: _____ :

审定: 于清林 :

签发: _____ :

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25 日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表

No.SHJC 202105W1007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公章)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北段						
法人代表	钱体辉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行业类别	1741			建厂时间	2016年3月18日		
平均每年生产时间	300日/年		每天实际生产时间		8时/日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正常产量		监测时产量		工况 (%)
	/年	/天	/年	/天	/年	/天	
白厂丝	700吨		120吨		120吨		
蚕丝被	50000床		2000床		2000床		
有组织排放废气							
锅 (窑) 名称	卧式蒸汽锅炉		设备型号规格		DZG4 1.25-M		
净化设备名称	多管旋风陶瓷除尘+麻石水膜除尘		设备型号规格				
安装时间	2016.7.20	监测期间运行状况		正常	烟囱高度 (米)	30	
燃料种类及名称	褐煤	产地		楚雄	燃烧方式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	0.303吨/小时		监测期间燃料耗量		0.3吨/小时		
引风量	立方米/小时		鼓风量		立方米/小时		
生产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 (套) 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天		废水年排放量		吨/天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立方米/天		
排往何处							
生活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 (套) 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天		废水年排放量		吨/天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立方米/天		
排往何处 (水体名称)							
噪声							
机器名称	型号	功率	运行状况				
			开 (台)	停 (台)			
备注:							

填表人: 段聪

审核人: 钱体辉

填表日期: 2021.5.11



正本

SHJC202106W1018 号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
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迁
扩建项目自行监测

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25 日



本五

声 明



- 1、报告无“**MA**章”、“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正本”章无效。
- 2、报告内容涂改无效；报告经三级审核签字，封面、数据表格及骑缝处加盖“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后生效。
- 3、复制报告未加盖“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印除外），本测试结果及我公司名称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及其它用处，违者必究。
- 4、客户送样时，其检测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现场检测样品仅对当次检测有效。
- 5、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后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提出的，视为认可本报告；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本报告共 4 页。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上马村五台路8号建材院内新5栋2楼
电话：(0871) 67168525、13888077373、13529396429
质量投诉电话：(0871) 67168525

邮编：650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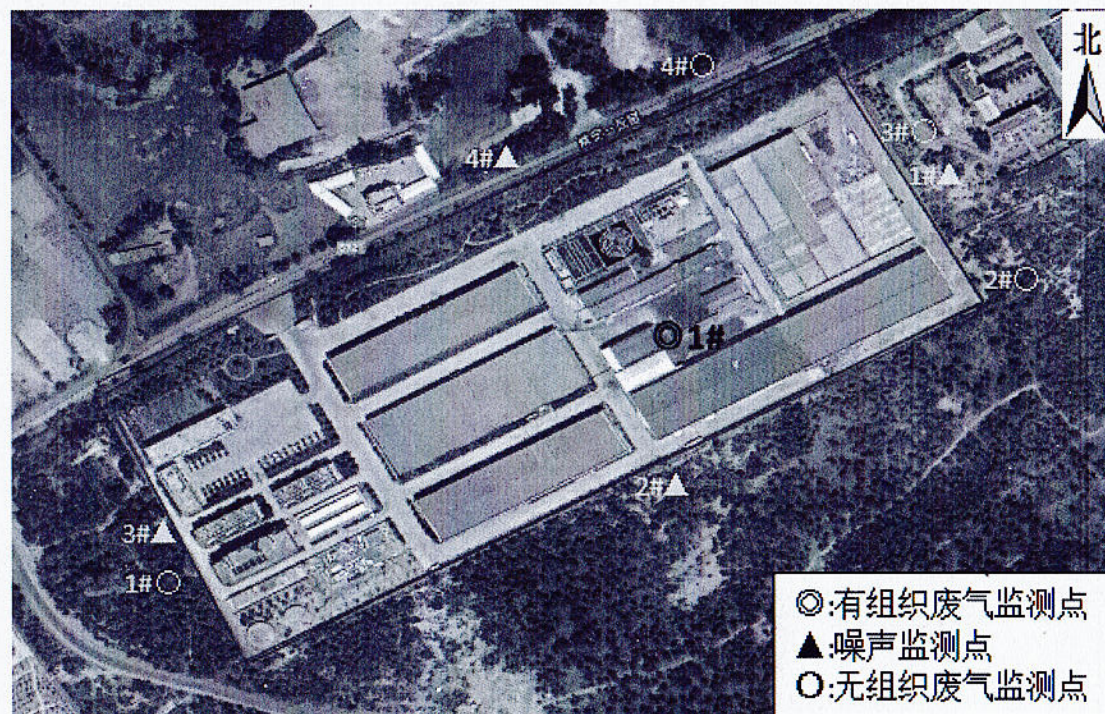


一、基本情况

表 1 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样品方式：被委托方采样
受检单位：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师文林
项目名称：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理州祥云县 8000 绪自动缫丝生产线整体搬迁扩建项目自行监测		采样人员：师文林、杨文泰 接样人员：侯艳林
采样时间：2021 年 06 月 02 日		
接样时间：2021 年 06 月 03 日		
检测时间：2021 年 06 月 02 日~2021 年 06 月 06 日		
检测项目	大气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共 5 项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臭气浓度，共 2 项
	噪声	厂界噪声
采样点位	大气	有组织废气：设 1 个采样点位，即 1#DA001 无组织废气：共设 4 个采样点位，即 1#上风向、2#下风向、3#下风向、4#下风向
	噪声	厂界噪声：共设 4 个采样点位，即 1#东厂界外 1m、2#南厂界外 1m、3#西厂界外 1m、4#北厂界外 1m
采样频次	大气	有组织废气：采样 1 天，采样 3 次 无组织废气：采样 1 天，采样 3 次
	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 1 天，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备注	样品数量：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各 3 个，林格曼黑度 1 个，无组织废气：颗粒物、臭气浓度各 12 个，噪声 8 个 备注：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噪声为现场检测项目，其余项目按要 求于实验室内分析测试	

采样点位图：



二、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2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标准代号及名称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型号及名称、编号	检测人员	最低检出限或范围
废气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师文林 杨文泰	/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55-2000	/		/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崂应 3012H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11603 ZR-5101 滤膜(滤筒) 平衡称量系统 11819 CPA225D 十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11601		1.0mg/m ³
固定污染源 SO ₂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崂应 3012H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11603		3mg/m ³
固定污染源 NO _x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崂应 3012H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11603		3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QT203M 31201		0~5 级
汞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 HJ543-2009	F732-V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11210	孙应思 李志贤	采样体积为 10L 时 0.0025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5432-1995	崂应 2050 型综合采样器 11505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11902、11904、11905 ZR-5101 滤膜(滤筒) 平衡称量系统 11819 CPA225D 十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11601	师文林 杨文泰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5-93	/	杨芬 常程等	10 (无量纲)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11605	师文林 杨文泰	(30~130) dB (A)

三、检测结果

3.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3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臭气浓度）检测结果

项目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日期/时段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06月02日	10:00-11:00	87.6	152	203	220
	13:00-14:00	94.4	230	276	309
	16:00-17:00	92.7	262	218	252
项目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日期/编号		1#上风向	日期/编号	2#下风向	
06月02日	202106W1018NQ001	11	06月02日	202106W1018NQ004	13
	202106W1018NQ002	13		202106W1018NQ005	15
	202106W1018NQ003	12		202106W1018NQ006	16
日期/编号		3#下风向	日期/编号	4#下风向	
06月02日	202106W1018NQ007	18	06月02日	202106W1018NQ010	15
	202106W1018NQ008	16		202106W1018NQ011	16
	202106W1018NQ009	17		202106W1018NQ012	18

3.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 1#DA001			燃料: 褐煤		
			含湿量 (%): 5.3/5.3/5.3		
基准氧含量 (%): 9			氧含量 (%): 15.8/16.1/15.6		
排气筒高度: 30m			烟(尾)气温度: 73.9/74.1/74.4℃		
烟道面积: 0.1963m ²			烟(尾)气流速: 22.9/23.1/22.8m/s		
采样日期	项目 编号	标况 流量 Nm ³ /h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 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 速率 kg/h
06月02日	202106W1018YQ001	9483	0.0025L	0.0058L	1.19×10 ⁻⁵
	202106W1018YQ002	9564	0.0025L	0.0061L	1.20×10 ⁻⁵
	202106W1018YQ003	9429	0.0025L	0.0056L	1.18×10 ⁻⁵
	平均值	9492	/	/	1.19×10 ⁻⁵
备注		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备注: 1、“检出限+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2、当实测浓度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的一半为实测浓度计算排放速率



表 4 (续)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 位: 1#DA001			燃料: 褐煤					
			含湿量 (%): 5.3/5.3/5.3					
基准氧含量 (%): 9			氧含量 (%): 15.8/16.1/15.6					
排气筒高度: 30m			烟 (尾) 气温度: 73.9/74.1/74.4℃					
烟道面积: 0.1963m ²			烟 (尾) 气流速: 22.9/23.1/22.8m/s					
采 样 日 期	项 目 编 号	标 况 流 量 Nm ³ /h	颗 粒 物			林 格 曼 黑 度 (级)		
			实 测 浓 度 mg/m ³	基 准 氧 含 量 排 放 浓 度 mg/Nm ³	排 放 速 率 kg/h			
06 月 02 日	202106W1018YQ004	9483	17.9	41.2	0.169	<1		
	202106W1018YQ005	9564	17.4	42.6	0.166			
	202106W1018YQ006	9429	18.7	41.6	0.177			
	平均值	9492	18.0	41.8	0.171			
采 样 日 期	项 目 编 号	标 况 流 量 Nm ³ /h	二 氧 化 硫			氮 氧 化 物		
			实 测 浓 度 mg/m ³	基 准 氧 含 量 排 放 浓 度 mg/Nm ³	排 放 速 率 kg/h	实 测 浓 度 mg/m ³	基 准 氧 含 量 排 放 浓 度 mg/Nm ³	排 放 速 率 kg/h
06 月 02 日	202106W1018YQ004	9483	87	201	0.825	73	168	0.692
	202106W1018YQ005	9564	96	235	0.918	84	206	0.803
	202106W1018YQ006	9429	92	204	0.867	75	167	0.707
	平均值	9492	92	213	0.870	77	180	0.734
备注		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3.3 噪声检测结果

表 5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 (A)

日 期/点 位		时 段		L _{eq} (A)	时 段		L _{eq} (A)
06 月 02 日	1#厂界东侧	昼 间	14:03-14:13	52.6	夜 间	22:05-22:15	42.8
	2#厂界南侧		14:18-14:28	52.2		22:21-22:31	41.6
	3#厂界西侧		14:34-14:44	53.7		22:36-22:46	44.2
	4#厂界北侧		14:49-14:59	56.3		22:52-23:02	45.5
气象 条件	日期: 2021 年 06 月 02 日 天气: 晴 风速风向: 昼 1.3m/s 夜 1.8m/s 西南风						

编 制: 赵 新 ;

审 核: 杨 志 强 ;

审 定: 孙 清 环 ;

签 发: 杨 志 强 ;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表

No.SHJC 202106W1018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公章)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北段						
法人代表	钱体辉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行业类别	1741		建厂时间	2016年3月18日			
平均每年生产时间	300日/年		每天实际生产时间	8时/日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正常产量		监测时产量		工况 (%)
	/年	/天	/年	/天	/年	/天	
白厂丝	700吨		120吨		120吨		
蚕丝被	50000床		2000床		2000床		
有组织排放废气							
锅 (窑) 名称	卧式蒸汽锅炉	设备型号规格		DZG4 1.25-M			
净化设备名称	多管旋风陶瓷除尘+麻石水膜除尘		设备型号规格				
安装时间	2016.7.20	监测期间运行状况	正常	烟囱高度 (米)	30		
燃料种类及名称	褐煤	产地	楚雄	燃烧方式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	0.303吨/小时		监测期间燃料耗量	0.3吨/小时			
引风量	立方米/小时		鼓风量	立方米/小时			
生产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 (套) 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天		废水年排放量	吨/天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立方米/天			
排往何处							
生活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 (套) 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天		废水年排放量	吨/天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立方米/天			
排往何处 (水体名称)							
噪声							
机器名称	型号	功率	运行状况				
			开 (台)		停 (台)		
备注:							

填表人: 段聪

审核人: 钱体辉

填表日期: 2021.6.2



202512051004

正本

检测报告

通际环检字[2021]第 2021070606 号

项目名称: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自行检测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年07月18日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封面无本公司公章无效，报告无本公司公章骑缝无效。
2. 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7. 向社会出具检测报告无 CMA 标识无效。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大理经济开发区
云龙路南 10 号（宝源小区旁）

邮政编码：671000

电 话：0872-2323235

传 真：0872-2323235

邮 箱：yntjhjjc@163.com

一、任务信息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杨银莲
受检/委托单位地址	祥云县祥城镇青红路北段	联系电话	15911222773
委托日期	2021.07.06		
检测项目	固定源废气：烟尘、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		

二、废气采样及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固定源废气	锅炉烟囱排放口。	烟尘、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	检测 1 天，每天 3 次。	3	完好
采样时间	2021.07.07		采样人员	周文志、杨涛	
接样时间	2021.07.08	接样人员	李昭	分析时间	2021.07.07-2021.07.12
气象条件	晴，风向西南，风速 1.6-1.7m/s。				
采样依据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GB5468-91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三、检测项目、分析方法、设备和人员

序号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使用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分析人员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1	烟尘、烟气参数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GB5468-91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分析天平（万分之一）/FA2004B	YNTJ-YQSB-082 YNTJ-YQSB-026	/	周文志 杨涛 施双士
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NTJ-YQSB-082	3mg/m ³	周文志 杨涛
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NTJ-YQSB-082	3mg/m ³	
5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YNTJ-YQSB-080 YNTJ-YQSB-068	/	周文志 杨涛
6	汞及其化合物	污染源监测 汞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680	YNTJ-YQSB-082 YNTJ-YQSB-003	3×10 ⁻³ μg/m ³	李昭

四、固定源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 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 项目	采样 日期	标干 流量 (m ³ /h)	含氧 量 (%)	实测 浓度 (mg/m ³)	折算 浓度 (mg/m ³)	排放 速率 (kg/h)
锅炉 烟囱 排放 口	2021070606FQ01-1-1	烟尘	2021. 07.07	9438	15.8	19.0	43.8	0.179
	2021070606FQ01-1-2			9461	15.5	20.9	45.6	0.198
	2021070606FQ01-1-3			9499	15.6	20.2	44.9	0.192
	平均值			9666	15.6	20.0	44.8	0.190
	2021070606FQ01-1-1	二氧化 硫		9438	15.8	106	245	1.00
	2021070606FQ01-1-2			9461	15.5	115	251	1.09
	2021070606FQ01-1-3			9499	15.6	120	267	1.14
	平均值			9666	15.6	114	254	1.08
	2021070606FQ01-1-1	氮氧化 物		9438	15.8	78	180	0.736
	2021070606FQ01-1-2			9461	15.5	82	179	0.776
	2021070606FQ01-1-3			9499	15.6	81	180	0.769
	平均值			9666	15.6	80	180	0.760
	2021070606FQ01-1-1	汞及 其他 化合物		9438	15.8	3.25×10^{-4}	7.50×10^{-4}	3.07×10^{-6}
	2021070606FQ01-1-2			9461	15.5	3.48×10^{-4}	7.59×10^{-4}	3.29×10^{-6}
	2021070606FQ01-1-3			9499	15.6	4.41×10^{-4}	9.80×10^{-4}	4.19×10^{-6}
	平均值			9666	15.6	3.71×10^{-4}	8.30×10^{-4}	3.52×10^{-6}
林格 曼黑 度	观测 3 次, 平均值 < 1 级。							
备注: 烟囱高度为 30m, 烟囱直径 0.5m, 有效截面积为 0.1963m ² 。烟气平均含湿量 6.0%, 平均温度 53.2℃, 平均静压 0.10KPa, 平均动压 291Pa, 平均流速 21.5m/s。								

编制: 李 强 日期: 2021.07.18校核: 余 福 香 日期: 2021.07.18审核: 刘 凤 娟 日期: 2021.07.18批准: 杨 琦 日期: 2021.07.18

附图：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为固定源废气检测点位。

有限公司



202512051004

正本

检测报告

通际环检字[2021]第 2021080405 号

项目名称: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自行检测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年08月20日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封面无本公司公章无效，报告无本公司公章骑缝无效。
2. 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7. 向社会出具检测报告无 CMA 标识无效。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大理经济开发区
云龙路南 10 号（宝源小区旁）

邮政编码：671000

电 话：0872-2323235

传 真：0872-2323235

邮 箱：yntjhjjc@163.com

一、任务信息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受检/委托单位地址	祥云县祥城镇青红路北段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日期	2021.08.04		
检测项目	固定源废气：烟尘、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 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		

二、采样及样品信息

(一) 固定源废气采样及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固定源废气	锅炉烟囱排放口。	烟尘、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	检测 1 天， 每天 3 次。	3	完好
采样时间	2021.08.08		采样人员	杨志康、董益飞	
接样时间	2021.08.09	接样人员	李昭	分析时间	2021.08.08-2021.08.11
气象条件	晴，风向西南，风速 1.4-1.6m/s。				
采样依据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GB5468-91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二) 噪声采样信息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厂界噪声	厂界东、南、西、北侧各设置 1 个检测点位。	检测 1 天， 昼、夜各 1 次。	/	现场检测
采样时间	2021.08.08	采样人员	杨志康、董益飞	
气象条件	晴，风向西南，风速 1.2-1.7m/s。			
采样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三、检测项目、分析方法、设备和人员

序号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使用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分析人员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1	烟尘、烟气参数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5468-91	崂应 3012H 型自动 烟尘（气）测试仪 分析天平（万分之一） /FA2004B	YNTJ-YQSB-082 YNTJ-YQSB-026	/	杨志康 董益飞 李树溪
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崂应 3012H 型自动 烟尘（气）测试仪	YNTJ-YQSB-082	3mg/m ³	杨志康 董益飞

序号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使用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分析人员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崂应 3012H 型自动 烟尘（气）测试仪	YNTJ-YQSB-082	3mg/m ³	杨志康 董益飞
4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YNTJ-YQSB-037 YNTJ-YQSB-034	/	
5	汞及其化合物	污染源监测 汞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崂应 3012H 型自动 烟尘（气）测试仪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680	YNTJ-YQSB-082 YNTJ-YQSB-003	3×10 ⁻³ μg/m ³	李 昭
6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YNTJ-YQSB-065	/	杨志康 董益飞

四、检测结果

（一）固定源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标干流量 (m ³ /h)	含氧量 (%)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锅炉 烟囱 排放 口	2021080405FQ01-1-1	烟尘	2021. 08.08	9307	15.7	18.7	42.3	0.174
	2021080405FQ01-1-2			9204	15.9	19.7	46.4	0.181
	2021080405FQ01-1-3			9163	16.0	18.2	43.7	0.167
	平均值			9225	15.9	18.9	44.1	0.174
	2021080405FQ01-1-1	二氧化硫		9307	15.7	112	254	1.04
	2021080405FQ01-1-2			9204	15.9	107	252	0.985
	2021080405FQ01-1-3			9163	16.0	102	245	0.935
	平均值			9225	15.9	107	250	0.987
	2021080405FQ01-1-1	氮氧化物		9307	15.7	76	172	0.707
	2021080405FQ01-1-2			9204	15.9	79	186	0.727
	2021080405FQ01-1-3			9163	16.0	71	170	0.651
	平均值			9225	15.9	75	176	0.695
	2021080405FQ01-1-1	汞及其化合物		9307	15.7	6.80×10 ⁻⁴	1.54×10 ⁻³	6.33×10 ⁻⁶
	2021080405FQ01-1-2			9204	15.9	5.12×10 ⁻⁴	1.20×10 ⁻³	4.71×10 ⁻⁶
	2021080405FQ01-1-3			9163	16.0	5.71×10 ⁻⁴	1.37×10 ⁻³	5.23×10 ⁻⁶
	平均值			9225	15.9	5.88×10 ⁻⁴	1.37×10 ⁻³	5.42×10 ⁻⁶

林格曼黑度

观测 3 次，平均值 < 1 级。

备注：烟囱高度为 30m，烟囱直径 0.5m，有效截面积为 0.1963m²。烟气平均含湿量 5.9%，平均温度 74.8℃，平均静压 0.07KPa，平均动压 295Pa，平均流速 22.3m/s。

(二) 噪声检测结果

图 表 示 为 测 量 结 果 图 例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样品编号	昼间噪声 值 dB(A)	样品编号	夜间噪声 值 dB(A)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厂界东	2021. 08.08	2021080405ZS01-1-1	57.6	2021080405ZS01-1-2	47.5
厂界南		2021080405ZS02-1-1	56.5	2021080405ZS02-1-2	45.8
厂界西		2021080405ZS03-1-1	55.2	2021080405ZS03-1-2	46.5
厂界北		2021080405ZS04-1-1	56.9	2021080405ZS04-1-2	46.3


编制: 李超 日期: 2021.08.20校核: 余 福 春 日期: 2021.08.20审核: 刘 凤娟 日期: 2021.08.20批准: 杨 琳 日期: 2021.08.20

附图：检测点位示意图

某厂噪声检测(二)

检测项目 (A) 噪声 噪声检测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A) 噪声 噪声检测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A) 噪声 噪声检测	检测点位
8.11	8.11-102-200001000	8.11	8.11-102-200001000	8.11	8.11-102-200001000
8.11		8.11		8.11	
8.11		8.11		8.11	
8.11		8.11		8.11	



备注:◎为固定源废气检测点位,▲为噪声检测点位。

01.80 / NO2	: 限日	01.80 / NO2	: 限日	01.80 / NO2	: 限日
01.80 / NO2	: 限日	01.80 / NO2	: 限日	01.80 / NO2	: 限日
01.80 / NO2	: 限日	01.80 / NO2	: 限日	01.80 / NO2	: 限日
01.80 / NO2	: 限日	01.80 / NO2	: 限日	01.80 / NO2	: 限日



202512051004

正本

检测报告

通际环检字[2021]第 2021090803 号

项目名称: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自行检测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年09月15日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封面无本公司公章无效，报告无本公司公章骑缝无效。
2. 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7. 向社会出具检测报告无 CMA 标识无效。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大理经济开发区
云龙路南 10 号（宝源小区旁）

邮政编码：671000

电 话：0872-2323235

传 真：0872-2323235

邮 箱：yntjhjjc@163.com

一、任务信息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受检/委托单位地址	云南省大理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北段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日期	2021.09.08		
检测项目	固定源废气：烟尘、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 无组织废气：TSP。		

二、采样及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固定源废气	锅炉排气筒。	烟尘、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	检测 1 天， 每天 3 次	3	完好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	TSP		12	
采样时间	2021.09.09		采样人员	张强、苏金培	
接样时间	2021.09.10	接样人员	李昭	分析时间	2021.09.09-2021.09.13
气象条件	晴，风向西南，风速 0.8-1.1m/s。				
采样依据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GB5468-91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三、检测项目、分析方法、设备和人员

序号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使用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分析人员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1	烟尘、烟气参数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GB5468-91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分析天平(万分之一)/FA2004B	YNTJ-YQSB-083 YNTJ-YQSB-026	/	张强 苏金培 施双士
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NTJ-YQSB-083	3mg/m ³	
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NTJ-YQSB-083	3mg/m ³	

序号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使用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分析人员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4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YNTJ-YQSB-080 YNTJ-YQSB-068	/	张 强 苏金培
5	汞及其化合物	污染源监测 汞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680	YNTJ-YQSB-083 YNTJ-YQSB-003	$3 \times 10^{-3} \mu\text{g}/\text{m}^3$	李 翠
6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众瑞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ZR-3920 型 分析天平（万分之一）/FA2004B	YNTJ-YQSB-074 YNTJ-YQSB-075 YNTJ-YQSB-076 YNTJ-YQSB-077 YNTJ-YQSB-026	$0.001\text{mg}/\text{m}^3$	段四萍

四、检测结果

（一）固定源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标干流量 (m^3/h)	含氧量 (%)	实测浓度 (mg/m^3)	折算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锅炉 烟囱 排放 口	2021090803FQ01-1-1	烟尘	2021. 09.09	8212	15.8	15.7	36.2	0.129
	2021090803FQ01-1-2			8488	16.0	16.4	39.4	0.139
	2021090803FQ01-1-3			8361	16.3	17.5	44.7	0.146
	平均值			8354	16.0	16.5	40.1	0.138
	2021090803FQ01-1-1	二氧化 硫		8212	15.8	111	256	0.912
	2021090803FQ01-1-2			8488	16.0	100	240	0.849
	2021090803FQ01-1-3			8361	16.3	105	268	0.878
	平均值			8354	16.0	105	255	0.880
	2021090803FQ01-1-1	氮氧化 物		8212	15.8	76	175	0.624
	2021090803FQ01-1-2			8488	16.0	80	192	0.679
	2021090803FQ01-1-3			8361	16.3	83	212	0.694
	平均值			8354	16.0	80	193	0.666
	2021090803FQ01-1-1	汞及其 化合物		8212	15.8	7.01×10^{-4}	1.62×10^{-3}	5.76×10^{-6}
	2021090803FQ01-1-2			8488	16.0	9.02×10^{-4}	2.17×10^{-3}	7.66×10^{-6}
	2021090803FQ01-1-3			8361	16.3	8.00×10^{-4}	2.04×10^{-3}	6.69×10^{-6}
	平均值			8354	16.0	8.01×10^{-4}	1.94×10^{-3}	6.70×10^{-6}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标干流量 (m ³ /h)	含氧量 (%)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林格曼黑度	观测 3 次, 平均值 < 1 级。							
备注: 烟囱高度为 30m, 烟囱直径 0.5m, 有效截面积为 0.1963m ² 。烟气平均含湿量 5.5%, 平均温度 76.6℃, 平均静压 0.11KPa, 平均动压 242Pa, 平均流速 20.2m/s。								

(二)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mg/m ³)
上风向 1#	2021090803FQ02-1-1	TSP	2021.09.09	10:00-11:00	0.217
	2021090803FQ02-1-2			12:00-13:00	0.234
	2021090803FQ02-1-3			14:00-15:00	0.201
下风向 2#	2021090803FQ03-1-1			10:00-11:00	0.302
	2021090803FQ03-1-2			12:00-13:00	0.285
	2021090803FQ03-1-3			14:00-15:00	0.318
下风向 3#	2021090803FQ04-1-1			10:00-11:00	0.403
	2021090803FQ04-1-2			12:00-13:00	0.437
	2021090803FQ04-1-3			14:00-15:00	0.419
下风向 4#	2021090803FQ05-1-1			10:00-11:00	0.335
	2021090803FQ05-1-2			12:00-13:00	0.352
	2021090803FQ05-1-3			14:00-15:00	0.368

编制: 李强 日期: 2021.09.15校核: 余福香 日期: 2021.09.15审核: 刘凤如 日期: 2021.09.15批准: 杨涛 日期: 2021.09.15

附图：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 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为固定源废气检测点位。



172512050122

正本

检 测 报 告

精科检字[2021]09018-1 号

项目名称: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臭气浓度监测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委托监测

签发日期: 2021年9月14日

云南精科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注意事项

1. 复制报告（全本复制除外）未经本公司确认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报告无校核、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在报告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
5. 送样检测仅对来样负责，测试条件变化大、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仅对本次采样负责。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单位名称：云南精科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经济开发区山西村 79 号


邮政编码：671000

电子邮箱：dalichhj@163.com

电 话：0872-2368049

传 真：0872-2368049

一、任务信息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委托单位地址	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北段	检测类别	委托监测
委托日期	2021年9月1日	采样日期	2021年9月9日
检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		
	检测数据见下页。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flex-start;">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检验检测专用章</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编制： <u>陶家荃</u></p> <p>校核： <u>杨晓娜</u></p> <p>审核： <u>杨丽婷</u></p> <p>批准： <u>孙晋奎</u></p> <p>签发日期： <u>2021年9月14日</u></p> </div> </div>		
备注	/		



二、检测方法、分析仪器、分析人员及检出限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型号	最低检出限	分析人员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 臭袋法 GB/T14675-93	/	10(无量纲)	陶家荃 左先福 何妙能 何丽娇 施净娟 杨晓娜 李春艳

三、样品及采样信息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监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设1个监测点,下风向(1#、2#、3#)设3个监测点,共4个监测点位。	监测1天,每天监测3次	12	气袋包装完好
采样时间	2021年9月9日	采样人员	蒙志鑫、何志武	
接样时间	2021年9月10日	分析时间	2021年9月10日	
采样依据	HJ/T55-200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四、检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无量纲)
臭气浓度	2021年 9月9日	上风向	C-FQ20210909101	<10
			C-FQ20210909102	<10
			C-FQ20210909103	<10
		下风向 1#	C-FQ20210909104	10
			C-FQ20210909105	<10
			C-FQ20210909106	<10
		下风向 2#	C-FQ20210909107	12
			C-FQ20210909108	11
			C-FQ20210909109	11
		下风向 3#	C-FQ20210909110	10
			C-FQ20210909111	<10
			C-FQ20210909112	<10

报告结束



正本

检测报告

通际环检字[2021]第 2021102003 号

项目名称: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自行检测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 年 10 月 25 日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封面无本公司公章无效，报告无本公司公章骑缝无效。
2. 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7. 向社会出具检测报告无 CMA 标识无效。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大理经济开发区
云龙路南 10 号（宝源小区旁）

邮政编码：671000

电 话：0872-2323235

传 真：0872-2323235

邮 箱：yntjhjjc@163.com

一、任务信息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受检/委托单位地址	祥云县财富工业园区祥姚路南侧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日期	2021. 10. 20		
检测项目	固定源废气：烟尘、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		

二、采样及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固定源废气	锅炉排气筒。	烟尘、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	检测 1 天，每天 3 次	3	完好
采样时间	2021. 10. 21		采样人员	苏金培、董益飞	
接样时间	2021. 10. 22	接样人员	李昭	分析时间	2021. 10. 21-2021. 10. 23
采样依据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GB5468-91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三、检测项目、分析方法、设备和人员

序号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使用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分析人员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1	烟尘、烟气参数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GB5468-91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分析天平(万分之一)/FA2004B	YNTJ-YQSB-012 YNTJ-YQSB-026	/	苏金培 董益飞 施双士
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NTJ-YQSB-012	3mg/m ³	苏金培 董益飞
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NTJ-YQSB-012	3mg/m ³	
4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YNTJ-YQSB-080 YNTJ-YQSB-068	/	

序号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使用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分析人员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5	汞及其化合物	污染源监测 汞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680	YNTJ-YQSB-012 YNTJ-YQSB-003	$3 \times 10^{-3} \mu\text{g}/\text{m}^3$	李 昭

四、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标干流量 (m^3/h)	含氧量 (%)	实测浓度 (mg/m^3)	折算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锅炉 排气筒	2021102003FQ01-1-1	烟尘	2021. 10.21	8328	16.4	15.9	41.5	0.132
	2021102003FQ01-1-2			8239	16.1	17.5	42.9	0.144
	2021102003FQ01-1-3			8272	16.3	15.3	39.1	0.127
	平均值			8280	16.3	16.2	41.2	0.134
	2021102003FQ01-1-1	二氧化硫		8328	16.4	104	271	0.866
	2021102003FQ01-1-2			8239	16.1	116	284	0.956
	2021102003FQ01-1-3			8272	16.3	110	281	0.910
	平均值			8280	16.3	110	279	0.911
	2021102003FQ01-1-1	氮氧化物		8328	16.4	76	198	0.633
	2021102003FQ01-1-2			8239	16.1	84	206	0.692
	2021102003FQ01-1-3			8272	16.3	88	225	0.728
	平均值			8280	16.3	83	210	0.684
	2021102003FQ01-1-1	汞及其化合物		8328	16.4	5.69×10^{-4}	1.48×10^{-3}	4.74×10^{-6}
	2021102003FQ01-1-2			8239	16.1	5.54×10^{-4}	1.36×10^{-3}	4.56×10^{-6}
	2021102003FQ01-1-3			8272	16.3	5.06×10^{-4}	1.29×10^{-3}	4.19×10^{-6}
	平均值			8280	16.3	5.43×10^{-4}	1.38×10^{-3}	4.50×10^{-6}
林格曼黑度	观测 3 次, 平均值 < 1 级。							
备注: 烟囱高度为 30m, 烟囱直径 0.5m, 有效截面积为 0.1963m^2 。烟气平均含湿量 5.5%, 平均温度 77.5°C , 平均静压 0.10KPa, 平均动压 237Pa, 平均流速 20.1m/s。								

附图：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为固定源废气检测点位。

编制： 李 娟 日期： 2021.10.25

校核： 余 福 香 日期： 2021.10.25

审核： 刘 凤 娟 日期： 2021.10.25

批准： 杨 琼 日期： 2021.10.25

中 国 人 民 公 司



正本

检测报告

通际环检字[2021]第 2021111211 号

项目名称: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自行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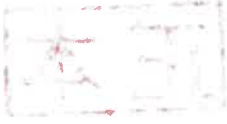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年11月20日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封面无本公司公章无效，报告无本公司公章骑缝无效。
2. 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7. 向社会出具检测报告无 CMA 标识无效。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大理经济开发区
云龙路南 10 号（宝源小区旁）

邮政编码：671000

电 话：0872-2323235

传 真：0872-2323235

邮 箱：yntjhjjc@163.com

一、任务信息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受检/委托单位地址	祥云县祥城镇青红路北段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日期	2021.08.04		
检测项目	固定源废气：烟尘、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 无组织废气：TSP。 厂界噪声。		

二、采样及样品信息

(一) 固定源废气采样及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固定源废气	锅炉烟囱排放口。	烟尘、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	检测 1 天，每天 3 次。	3	完好
采样时间	2021.11.13		采样人员	苏金培、董益飞	
接样时间	2021.11.14	接样人员	李昭	分析时间	2021.11.13-2021.11.16
气象条件	晴，风向西南，风速 1.0-1.4m/s。				
采样依据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GB5468-91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二) 无组织废气采样及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	TSP	检测 1 天，每天 3 次。	12	完好
采样时间	2021.11.13		采样人员	苏金培、董益飞	
接样时间	2021.11.14	接样人员	李昭	分析日期	2021.11.16
气象条件	晴，风向西南，风速 1.2-1.6m/s。				
采样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三) 噪声采样信息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厂界噪声	厂界东、南、西、北侧各设置 1 个检测点位。	检测 1 天，昼、夜各 1 次。	/	现场检测
采样时间	2021.11.13		采样人员	苏金培、董益飞
气象条件	晴，风向西南，风速 1.0-1.7m/s。			
采样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三、检测项目、分析方法、设备和人员

序号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使用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分析人员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1	烟尘、烟气参数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5468-91	深圳国技智能烟尘 烟气分析仪 /EM-3088-3.0 分析天平（万分之 一）/FA2004B	YNTJ-YQSB-114 YNTJ-YQSB-026	/	苏金培 董益飞 段四萍
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 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深圳国技智能烟尘 烟气分析仪 /EM-3088-3.0	YNTJ-YQSB-114	3mg/m ³	苏金培 董益飞
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 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深圳国技智能烟尘 烟气分析仪 /EM-3088-3.0	YNTJ-YQSB-114	3mg/m ³	苏金培 董益飞
4	林格曼 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 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法》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YNTJ-YQSB-037 YNTJ-YQSB-034	/	
5	汞及其 化合物	污染源监测 汞及其化合物的 测定 原子荧光法《空气和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 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 局（2003 年）	深圳国技智能烟尘 烟气分析仪 /EM-3088-3.0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680	YNTJ-YQSB-114 YNTJ-YQSB-003	3×10 ⁻³ μg/m ³	李 昭
6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 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修改单生 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众瑞环境空气综合 采样器/ZR-3920 型 分析天平（万分之一） FA2004B	YNTJ-YQSB-088 YNTJ-YQSB-089 YNTJ-YQSB-090 YNTJ-YQSB-091 YNTJ-YQSB-026	0.001mg/L	段四萍
7	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YNTJ-YQSB-017	/	苏金培 董益飞

四、检测结果

(一) 固定源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标干流量 (m ³ /h)	含氧量 (%)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锅炉 烟囱 排放口	2021111211FQ01-1-1	烟尘	2021. 11.13	8345	16.4	17.4	45.4	0.145
	2021111211FQ01-1-2			8475	16.2	17.1	42.8	0.145
	2021111211FQ01-1-3			8446	16.5	14.7	39.2	0.124
	平均值			8422	16.4	16.4	42.5	0.138
	2021111211FQ01-1-1	二氧化硫		8345	16.4	107	279	0.893
	2021111211FQ01-1-2			8475	16.2	112	280	0.949
	2021111211FQ01-1-3			8446	16.5	109	291	0.921
	平均值			8422	16.4	109	283	0.921
	2021111211FQ01-1-1	氮氧化物		8345	16.4	79	206	0.659
	2021111211FQ01-1-2			8475	16.2	84	210	0.712
	2021111211FQ01-1-3			8446	16.5	95	253	0.802
	平均值			8422	16.4	86	223	0.724
	2021111211FQ01-1-1	汞及其化合物		8345	16.4	4.70×10 ⁻⁴	1.23×10 ⁻³	3.92×10 ⁻⁶
	2021111211FQ01-1-2			8475	16.2	4.80×10 ⁻⁴	1.20×10 ⁻³	4.07×10 ⁻⁶
	2021111211FQ01-1-3			8446	16.5	4.80×10 ⁻⁴	1.28×10 ⁻³	4.05×10 ⁻⁶
	平均值			8422	16.4	4.77×10 ⁻⁴	1.24×10 ⁻³	4.01×10 ⁻⁶
林格曼黑度	观测 3 次, 平均值 < 1 级。							
备注: 烟囱高度为 30m, 烟囱直径 0.5m, 有效截面积为 0.1963m ² 。烟气平均含湿量 5.5%, 平均温度 77.3℃, 平均静压 0.09KPa, 平均动压 244Pa, 平均流速 20.5m/s。								

(二)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mg/m ³)
				TSP
上风向 1#	2021101511FQ02-1-1	2021.11.13	08:00-09:00	0.185
	2021101511FQ02-1-2		10:00-11:00	0.218
	2021101511FQ02-1-3		12:00-13:00	0.201
下风向 2#	2021101511FQ03-1-1		08:00-09:00	0.252
	2021101511FQ03-1-2		10:00-11:00	0.234
	2021101511FQ03-1-3		12:00-13:00	0.267
下风向 3#	2021101511FQ04-1-1		08:00-09:00	0.419
	2021101511FQ04-1-2		10:00-11:00	0.452
	2021101511FQ04-1-3		12:00-13:00	0.435
下风向 4#	2021101511FQ05-1-1		08:00-09:00	0.336
	2021101511FQ05-1-2		10:00-11:00	0.352
	2021101511FQ05-1-3		12:00-13:00	0.369

(三)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样品编号	昼间噪声值 dB(A)	样品编号	夜间噪声值 dB(A)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厂界东	2021. 11.13	2021111211ZS01-1-1	55.8	2021111211ZS01-1-2	46.2
厂界南		2021111211ZS02-1-1	55.0	2021111211ZS02-1-2	45.4
厂界西		2021111211ZS03-1-1	56.3	2021111211ZS03-1-2	45.7
厂界北		2021111211ZS04-1-1	56.7	2021111211ZS04-1-2	46.8

编制: 李绍 日期: 2021.11.20校核: 李建强 日期: 2021.11.20审核: 刘凤娟 日期: 2021.11.20批准: 杨 琼 日期: 2021.11.20

附图：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为固定源废气检测点位，○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为噪声检测点位。



正本

检 测 报 告

精科检字[2021]11099-2 号

项目名称：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臭气浓度监测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委托监测

签发日期： 2021 年 11 月 15 日

云南精科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注意事项

1. 复制报告（全本复制除外）未经本公司确认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报告无校核、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在报告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
5. 本机构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单位名称：云南精科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经济开发区山西村 79 号


邮政编码：67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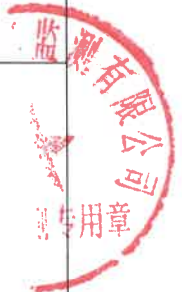
电子邮箱：dalichhj@163.com

电 话：0872-2368049

传 真：0872-2368049

一、任务信息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委托单位地址	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北段	检测类别	委托监测
委托日期	2021年11月1日	采样日期	2021年11月9日
检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		
	检测数据见下页。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30%;">  </div> <div style="width: 60%;"> <p>编制： <u>陶家荃</u></p> <p>校核： <u>何妙能</u></p> <p>审核： <u>高丽娟</u></p> <p>批准： <u>孙青亚</u></p> <p>签发日期： <u>2021年11月15日</u></p> </div> </div>		
备注	/		



二、检测方法、分析仪器、分析人员及检出限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型号	最低检出限	分析人员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 臭袋法 GB/T14675-93	/	10(无量纲)	陶家荃 左先福 何妙能 何丽娇 施净娟 杨晓娜 李春艳

三、样品及采样信息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监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设1个监测点,下风向(1#、2#、3#)设3个监测点,共4个监测点位。	监测1天,每天监测3次	12	气袋包装完好
采样时间	2021年11月9日	采样人员	蒙志鑫、牟智清	
接样时间	2021年11月10日	分析时间	2021年11月10日	
采样依据	HJ/T55-200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四、检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无量纲)
臭气浓度	2021年 11月9日	上风向	E-FQ20211109201	<10
			E-FQ20211109202	<10
			E-FQ20211109203	<10
		下风向 1#	E-FQ20211109204	<10
			E-FQ20211109205	<10
			E-FQ20211109206	<10
		下风向 2#	E-FQ20211109207	10
			E-FQ20211109208	11
			E-FQ20211109209	11
		下风向 3#	E-FQ20211109210	<10
			E-FQ20211109211	<10
			E-FQ20211109212	<10

报告结束



202512051004

正本

检测报告

通际环检字[2021]第 2021120705 号

项目名称: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自行检测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 年 12 月 15 日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封面无本公司公章无效，报告无本公司公章骑缝无效。
2. 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送检样品，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7. 向社会出具检测报告无 CMA 标识无效。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大理经济开发区
云龙路南 10 号（宝源小区旁）

邮政编码：671000

电 话：0872-2323235

传 真：0872-2323235

邮 箱：yntjhjjc@163.com

一、任务信息

委托单位	云南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段聪
		联系电话	13618721808
受检/委托单位地址	祥云财富工业园区祥姚路南侧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日期	2021.12.07		
检测项目	固定源废气：烟尘、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		

二、固定源废气采样及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固定源废气	锅炉烟囱排放口。	烟尘、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	检测 1 天，每天 3 次。	3	完好
采样时间	2021.12.08		采样人员	张 强、罗永全	
接样时间	2021.12.09	接样人员	李 昭	分析时间	2021.12.08-2021.12.10
采样依据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GB5468-91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三、检测项目、分析方法、设备和人员

序号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使用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分析人员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1	烟尘、烟气参数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GB5468-91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分析天平（万分之一）/FA2004B	YNTJ-YQSB-012 YNTJ-YQSB-026	/	张 强 罗永全 杨学娇
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NTJ-YQSB-012	3mg/m ³	张 强 罗永全
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NTJ-YQSB-012	3mg/m ³	张 强 罗永全
4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YNTJ-YQSB-037 YNTJ-YQSB-034	/	
5	汞及其化合物	污染源监测 汞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680	YNTJ-YQSB-012 YNTJ-YQSB-003	3×10 ⁻³ μg/m ³	李 昭

四、检测结果

(一) 固定源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标干流量 (m ³ /h)	含氧量 (%)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锅炉 烟囱 排放口	2021120705FQ01-1-1	烟尘	2021. 12.08	9061	16.8	16.6	47.4	0.150		
	2021120705FQ01-1-2			8852	17.2	14.2	44.8	0.126		
	2021120705FQ01-1-3			9039	17.0	15.5	46.5	0.140		
	平均值			8984	17.0	15.4	46.3	0.137		
	2021120705FQ01-1-1	二氧化硫		9061	16.8	100	286	0.906		
	2021120705FQ01-1-2			8852	17.2	88	278	0.779		
	2021120705FQ01-1-3			9039	17.0	93	279	0.841		
	平均值			8984	17.0	94	281	0.842		
	2021120705FQ01-1-1	氮氧化物		9061	16.8	81	231	0.734		
	2021120705FQ01-1-2			8852	17.2	71	224	0.628		
	2021120705FQ01-1-3			9039	17.0	74	222	0.669		
	平均值			8984	17.0	75	226	0.677		
	备注:烟囱高度为 30m, 烟囱直径 0.5m, 有效截面积为 0.1963m ² 。烟气平均含湿量 5.6%, 平均温度 80.4℃, 平均静压 0.10KPa, 平均动压 281Pa, 平均流速 22.0m/s。									
	2021120705FQ01-1-1	汞及其化合物		2021. 12.08	8744	16.8	5.58×10 ⁻⁴	1.59×10 ⁻³	4.88×10 ⁻⁶	
	2021120705FQ01-1-2				9478	17.2	5.09×10 ⁻⁴	1.61×10 ⁻³	4.82×10 ⁻⁶	
	2021120705FQ01-1-3				8871	17.0	5.24×10 ⁻⁴	1.57×10 ⁻³	4.65×10 ⁻⁶	
平均值	9031		17.0		5.30×10 ⁻⁴	1.59×10 ⁻³	4.78×10 ⁻⁶			
备注:烟囱高度为 30m, 烟囱直径 0.5m, 有效截面积为 0.1963m ² 。烟气平均含湿量 5.6%, 平均温度 80.4℃, 平均静压 0.10KPa, 平均动压 284Pa, 平均流速 22.0m/s。										

(二) 固定源废气林格曼黑度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测点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观测时间	林格曼黑度(级)
锅炉 排气筒 出口	2021120705FQ01-1-1	林格曼 黑度	2021.12.08	13:00-13:30	< 1
	2021120705FQ01-1-2			13:40-14:10	< 1
	2021120705FQ01-1-3			14:20-14:50	< 1

编制: 刘 莹 日期: 2021.12.15校核: 余 福 香 日期: 2021.12.15审核: 刘 凤 娟 日期: 2021.12.15批准: 杨 杰 日期: 2021.12.15

附图：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为固定源废气检测点位。

监测点位示意图

